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学素质教育阅读丛书

他们使生活更美好



在长长的跑道上

张之路

—

两所学校离得是那么近，只隔一条马路。路东的华大附中，听说原先是一座王府。院子里的大殿、厢房、花厅、游廊错落有致。几棵参天的松柏和百年的银杏，更使校园显得典雅、幽静。加上去年这里被定为区重点，所以周围的孩子们都以能考上“华大附中”为无尚的光荣。

相比之下，路西的培新中学就寒酸多了，只有孤零零的一座五层红砖楼房。学生的录取分数线也比华大附中低，这就使培新中学的学生难免有些自惭形秽。

这一天课间操的时候，培新中学初一（2）班的值日生凌小成和刘铁锁在教室里搞完卫生，一起来到了五楼顶的平台上。

刘铁锁身高马大，又黑又壮。凌小成显得又瘦又小。

“小成，趁这空儿我教你两手……像你这样的小个儿，只有攻对方的下三路才能占点便宜……”刘铁锁拉开架势招呼凌小成说。

凌小成没回答，呆呆地望着对面“华大附”的操场。

一个月以前，他仅以一分之差没有考上华大附中。不用说“华大附”那幽静的校园，也不用说“华大附”那藏书丰富的图书馆，只要想一想去年“华大附”有71个人考上了大学，就令人十分羡慕。而培新中学呢？唉！差点剃了光头。

最让凌小成窝气的是二毛居然也上了“华大附”。他平日的成绩不如凌小成，可就是考学时多了那么一分。还有那个胡愈，不就是沾了他妈妈在教育局工作的光吗！

想到这儿，凌小成心里涌出一股说不出的滋味。“去去去，下三路，就你能耐大！”

刘铁锁举起手照着凌小成的脖子上拍了一下，跑了。那边“华大附”的学生还集合在操场上，好像是他们的校长在讲话。凌小成好奇地张望着，只见校长将一包包的东西发给大家，刚开学就发什么奖呢？

凌小成猛地发现楼道里一点声音都没有了。坏啦！上课啦！他连忙跳下楼梯。

平日里，小成对地理课最感兴趣，可今天不知是怎么了，总静不下心来。他不知老师讲了些什么。

“凌小成，你说说世界上最高的山峰叫什么名字？”这是张老师在提问。

“华大附中”。

“哗”地一下子，全班都笑了起来。凌小成的小脸儿刷地一下变红了。唉！再没有比这更丢人的事啦！他真恨不得打自己两个嘴巴。

张老师皱起了眉头，当他看到凌小成那副羞愧和难过的样子时，他又微笑了，摆手让凌小成坐下。

突然，张老师指着自己的鼻子大声地发问：“同学们！你们看，这是什么？”

顿时，教室里安静下来。同学们都瞪大了眼睛，望着张老师的鼻子，咦！

那鼻子上什么也没有哇！张老师故意停了一会儿说：“这就是世界上最高的山峰——珠穆朗玛峰。”教室里又是一阵大笑，但张老师却一本正经地接着说：“如果把我的鼻子比做珠峰的话，那么，我的嘴就是世界上最深的马那利亚海沟……”同学们一下子都被张老师吸引了过去。大家仿佛把凌小成忘了一样。

看着张老师那清瘦的面容和那只来回摆动的消瘦的长胳膊，凌小成的嗓子里不由得一热。他觉得张老师是那样了解他，又是那样的体谅他。凌小成的眼睛有些发湿，可他又觉得男子汉不应该掉眼泪。于是挺直了身子，心里想，有这么好的老师，即使在培新中学，我也一定要拼命当个好学生……

二

中午放学了。两个学校的学生就像潮水一样涌到马路两侧的便道上。忽然，凌小成眼前一亮，他看见一个学生胸前戴着闪闪发光的小白牌。啊！那是华大附中的新校徽。

“凌小成，回家呀！”二毛平日里总是驼着背走路。今天好像做了整形手术，胸脯挺得老高，还故意扯了扯衣角。胡愈更像个大人物似地点头微笑。

凌小成没答话只是点点头。阳光下，那校徽亮得让他睁不开眼睛，又仿佛是一块重重的石板压在他的心上。

这一天晚上，凌小成可真是真刀真枪玩儿命了。吃晚饭的时候，他让爸爸用毛笔在白纸上写了四个大字“发愤读书”，用图钉钉在床头上。又暗自下了决心，每天除了做完学校留的功课之外，还要做中学自学丛书上的五道数学题，外加一篇观察日记。

大约9点钟的光景，凌小成完成了学校的作业。为了不影响奶奶睡觉，他搬了一个凳子到厨房，用切菜的小茶几当桌子，就开始实行他的伟大计划。第一道题还算顺利，凌小成心里一阵高兴。第二道题有点麻烦，想着想着，困劲来了。上下眼皮打架不说，凌小成挣扎了几次都不管用，他不想做题了。开始想用什么方法才能不犯困。有啦！他悄悄推开屋门，取出茶叶筒，泡上一杯浓茶。茶水烫得要命，可凌小成等不及了，吹着凉气喝了下去。他又重新翻开那篇习题。可刚刚看过一遍，眼前的字又跳起舞来，气得凌小成又倒上一碗，咕咚咕咚喝了下去，不一会儿就觉得浑身冒汗。真是瞎耽误功夫，刚一拿起书又困。

凌小成一回身看见水笼头。他把脑袋伸过去，哗哗地冲了一遍，等他坐在凳子上的时候，水还往书本上滴嗒呢！他觉得脑袋倒是凉凉的，可就是有点发木。那个第二题里就像藏着一个能叫人睡觉的小妖怪，要不怎么一到那个地方就困呢！

爸爸打鼾的声音从屋里传出来。凌小成真想马上倒在那张软软的床上去睡觉。可是一想，如果真去睡了，怎么能叫发愤读书呢？

突然，他想起了，许多人都说抽烟能提神。抽支烟可能就不困了。小柜橱下面的抽屉里有一盒，那是专门招待客人用的。凌小成蹑手蹑脚地走进屋打开了抽屉，开始摸索。他的手摸到了烟盒，心中好不高兴。他赶快来到厨房，拿出一支烟放在嘴里，点火的时候，他吸了一口。好家伙，这一口差点儿没让他背过气去，他剧烈地咳嗽起来。

“怎么回事？”这是爸爸的声音。凌小成急忙跑到厕所里去。

厕所的门开了，爸爸披着衣服站在门口。凌小成还没来得及说话，脸上就重重地挨了一下。在凌小成的记忆里，这是爸爸第一次打他。他站在那里没有动。妈妈、奶奶都起来了。他们虽然拉住了爸爸，但是没有人袒护他，凌小成给带到了屋里。

当爸爸在外面转了一圈回来之后，他的神态变了。他看着儿子湿漉漉的头发，鼻子有些发酸，含混地说：“睡吧！明天再说……”

第二天早晨，大人们醒来，发现凌小成趴在厨房的茶几上睡着了。旁边有一杯冲得没有一点颜色的茶。他的头发把桌上的书本弄湿了一大片。

三

这一天，中午放学的时候，凌小成上了4路电车。他捡一个靠前门的单座坐下。他看见二毛和胡愈也上了中门，一屁股坐下，然后就兴高采烈地谈论着学校的事情。

车上的人越来越多了，到了南花园站，从中门上来一位拄着拐杖的老爷爷。售票员喊起来：“哪位青年人给这位老大爷让个座。”凌小成回过头来，老远地看着二毛和胡愈，说得越发带劲了。汽车突然刹了一下闸，老爷爷差点摔倒。二毛他俩也向前一拥，挤在一堆。“哈哈，真好玩……”仍坐着不动。

凌小成站起来，大声招呼着：“老大爷，您到这儿来坐！”说着过去搀扶老大爷。

老爷爷坐定了，从口袋里掏出手绢，一边擦着汗一边问：“小同学，你是哪个学校的？”凌小成没有说话。

“告诉我！我不会给你写表扬信的！”老爷爷爽朗地笑着。

凌小成红着脸小声说：“培新中学。”

“好！培新中学培养的学生好！”老爷爷竖起大拇指激动地说。

一瞬间，凌小成觉得自己的心猛跳了一下，一股暖融融的东西流遍了全身。他没有想到，这么点小事会给培新中学带来了这么大的荣誉。

下车的时候二毛和胡愈跑了过来，学着老人的腔调：“培新学校就是好！”

“什么意思？”凌小成停了下来。

“没什么意思。你怎么不带校徽呀？嘻……嘻……”二毛做了个怪样，拉着胡愈就走。

“不像你，戴着校徽给学校丢人！”

“你是羡慕还是嫉妒？”二毛仍旧在笑。

凌小成气得说不出话，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二毛和胡愈走了。走着走着却有辙有韵地说起快板来：“培新中学校，人人都知道，老师是白薯，学生是山药。”

凌小成觉得自己的血一下子涌上了头顶。多少天的辛酸和不平一齐化成了愤怒。他大喝一声：“站住！”

二毛和胡愈转过身来：“你要干什么？”

凌小成走上前来：“你敢再说一遍！”

“说一遍，就说一遍！”二毛摇头晃脑地又说了一遍。还没等他说完，“啪”的一声，凌小成使劲一推，二毛差点摔了个大跟头。于是，一场架就这样开始了。

凌小成又瘦又小，当然不是二毛和胡愈的对手。一会儿，二毛就骑到了凌小成的身上。

幸亏民警叔叔来了。他们都给带到了派出所……

张老师到派出所来领他了。眼泪在凌小成眼眶里打转，他觉得自己对不起老师。他给培新学校丢了人。

一路上，他几次想对张老师承认错误。可是，张老师却没有理他。路过副食店的时候，张老师进去买了两个面包，递给了他一个。凌小成再也忍不住了，他一下子哭了出来：“张老师，我对不起您，您处分我吧！”

张老师依旧没有说话，只是到了校门口时，才淡淡地说：“先上好下午的课吧！”说完就走了。

凌小成惴惴不安地熬过了一个下午。到了第二天早上，他想，早自习的时候，张老师一定要讲这件事。可是他却像没有发生这件事一样。第四节是地理课，离下课还有大约10分钟的时候，张老师阖上书本，望着大家严肃地说：“现在，我要讲一件别的事儿！”

铁锁用胳膊肘碰了碰凌小成：“注意！警报！”凌小成立刻低下头。他知道，那个可怕的时刻终于到了。他没有勇气再去看张老师的眼睛，只是等着张老师点他的名字。

张老师从黑板前踱到了教室后边，又慢慢地从后面踱到前面。同学们的目光一起追随着他。大家知道，这是张老师最激动的时候。这时，就连最调皮的学生连大气也不敢出。最后，张老师在讲台前站定，猛一转身。凌小成的心都快跳出来啦。张老师终于开口了，他说：“现在，我来讲一讲天然宝石形成的过程……”

同学们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凌小成发现自己的手心上都是汗水。

张老师慢慢地，像是在继续他的地理课：“天然金刚石是所有宝石中最难得的一种，它们被人类誉为稀世之珍。可是，它们却是由最普通的碳元素构成的——和煤、和石墨一样。几千万年以前，它们这些普通的纯碳和地下深处的炽热的岩浆沿着老火山下的管子，也就是火山颈一起向上冲，由于火山口经常被堵死，这些温度高达两千度的岩浆在巨大的压力下冷却，其中的这些纯碳在这种高温和巨大的压力下，结晶成天然的金金刚石……”

突然，张老师的声调变得高亢起来，他的语言中充满了无限的激情：“同学们，人生的道路是艰难曲折的。我们人的一生也应该像一块金刚石一样。只有经得起高温，经得起巨大的压力，不要自卑，要有信心，我们就一定会变得坚硬无比、烁烁生辉……”

凌小成发现张老师的眼睛中有泪花在闪烁，声音也变得颤抖起来。他突然大声地发问：“同学们！你们明白我的意思吗？”张老师往日那种严肃和镇定的目光没有了。他简直像孩子一样露出了一种渴望的目光。

同学们仿佛都受到了感染。大家今天好像都变得聪明起来。教室里响起了低沉的，而是发自肺腑的声音：“明白……”

“我谢谢同学们，谢谢啦……下课！”张老师似乎要哭出来的样子，而凌小成却真的哭了。两行热泪顺着他的脸颊流下来，掉在课桌上。

四

炎热的夏天过去了，一年一度的秋季运动会来临了。因为没有大操场，

华大附中、培新中学，还有市重点第一中学一起借了“华大”的操场共同举行运动会。

培新中学的同学们个个心里憋着一股劲。他们虽然嘴上不说，心里却在想，我们学习成绩不如重点学校，可是我们身体不弱呀，运动会上一定要见见高低。

在伙伴们的怂恿下，铁锁报了3000米长跑。凌小成因为瘦小，没有报任何项目。他负责给大伙当后勤，借跑鞋、送开水、看衣服。同时，凌小成还有他的秘密武器，跟谁都没说。他用了自己的全部积蓄，买了12块巧克力，准备送给运动员，增加点热量。

运动会那天，天气真好啊！湛蓝湛蓝的天空里，飘着几片薄薄的白云，透过白云甚至可以看到另一侧的蓝天。

张老师穿着一身崭新的灰中山服，胸前戴着学校闪闪发光的校徽，领着初一（2）班的学生坐在主席台的东侧。

随着昂扬的乐曲，各校运动员入场了。重点中学毕竟是重点中学啊！那队伍就像豆腐块。当然，培新中学的运动员也不含糊，他们虽然穿的是普通的白上衣、蓝裤子，但是步伐坚定，信心十足……

比赛开始了，枪声一响，凌小成就开始忙活起来，为大家前后奔跑着，然而他的耳朵却一刻也不曾放松广播喇叭中的每一个声音。

运动项目一个接着一个，两个小时过去了。凌小成万万没有想到，重点学校的同学不光学习好，运动成绩也那么好。第一名、第二名不是“华大附”就是一中，只是偶而在第三、第五名里听一声培新中学的名字。凌小成几乎要哭出来。他盼望许久的这一天没想到竟是这样度过的。

最后一项3000米长跑就要开始了。

凌小成发现刘铁锁还坐在张老师的身后一动不动。他赶忙跑过去：“铁锁！该你啦！”张老师也回过头来：“铁锁，怎么还不去呀！”

“张老师，我肚子疼！”铁锁小声地说。

“真的吗？”

“嗯……”

过了一小会儿，张老师又和蔼地说：“铁锁，就是得了最后一名也不要紧，咱们培新初中组就报了你一个。”

“我真的肚子疼！”铁锁大声说。

张老师的眼光变得黯淡下来：“好！披上衣服，不要着凉。”

扩音器在招呼培新中学的运动员。铁锁没有动，张老师也没有说话。凌小成看见全场的目光好像都像探照灯光一样朝着他们这边射过来。他觉得有一股炽热的东西在胸中燃烧，使得他透不过气来。一瞬间，不知是一股什么神奇的力量在后边猛推了他一下，他跳到张老师的面前说：“老师！我去跑！”

张老师吃惊地看着眼前这个只有一米五十的瘦小的男孩儿，仿佛今天才认识一样：“你不行，会累坏的……”

“不！我行！”凌小成几乎是喊起来。

“可冒名顶替是违反比赛规则的！”

“您去替我说说，总不能让3000米里没有培新中学的人啊！那多丢人啊！”

张老师的眼睛一下子湿了，他倏（shù）地站起身来，拉着凌小成向检录处跑去。

五

大会同意了张老师的要求。凌小成就穿着背心、长裤站到了起跑线上，他是个子最小而且唯一没有穿短裤的运动员。

枪声响了，凌小成像个小兔子似的蹿了出去，过了一会儿，当他觉得有些气喘的时候，才发现周围没有人。他吓了一跳，是不是自己抢码啦！他回头望了一下，这才发现其他的人被自己拉下有20米。对啦！这是3000米的比赛呀！他将要围着这个400米的跑道跑上七圈半啊！刚开始，怎么能跑得这么快呢？可是又一想，不行！自己肯定不是那些运动的对手。我先跑出来一点儿富余再说。于是他又拼命向前跑去，可是腿已经不听使唤了。他觉得空气好像也变得稀薄起来。他开始大口地喘着粗气，两条腿也沉甸甸地抬不起来了。

当凌小成跑到拐弯的时候，一个穿蓝色运动衣的同学超过了他。凌小成知道这是第一中学的。又是一个红色的，又是一个蓝色的，又是一个……凌小成想“咬”住他们，可是不行，他眼巴巴地看着后边的人一个个跑过去。他的后边一个人也没有了。

忽然，凌小成看见张老师就站在跑道旁边，离他是那么近，几乎一伸手就可以摸到。张老师的嘴一张一合的，不过说什么他也听不清。他只看见老师胸前的校徽一跳一跳的，就像一团燃烧的小火苗。

这会儿，凌小成已经跑完一圈，他觉得有一种夏天那样又热又闷，难受的感觉。他的肚子开始疼了。

眼睛变得模糊起来。当他路过主席台的时候，他看见一群观众站起来，高举着拳头在喊着什么，他不知道，那是初一（2）班的伙伴们在为他加油。

几圈啦……凌小成记不清了，他只知道那些蓝色、黄色的影子又一次超过了他。凌小成开始做算术。他在想，如果自己一步能跑一米的话，那么跑三千步，就能到达终点了。他开始数数，一、二、三……一百，二百零一，真长啊！哦，蓝色的影子已经到达了终点，黄色的影子也走下了跑道。他见张老师好像在很远的地方喊：“坚持！凌小成，还有两圈！”运动场上只剩下凌小成一个人了。有人开始嘻笑，甚至有人吹口哨，就连重点学校的同学也喧闹起来，他们指指点点地看着凌小成就像一只可怜的小乌龟在那里爬行。当然，凌小成什么也听不到、看不到。他的眼睛被汗水遮住了。他只知道，他不能停下来，他要勇敢地跑下去，跑着跑着……她的脚踏到一个土坑里。他只觉得腿一软，无力地倒在跑道上。凌小成真想就这样，再也不要起来，就这样被人抬下去。

可是，他突然想起了，他还没有到达终点啊！他怎么能躺下呢？必须爬起来，爬起来！一、二、三，凌小成！你这是代表培新在跑啊！一定要爬起来！

当人群围过来准备搀扶他的时候，凌小成就像一只受伤的小鹿，挣扎着站起来又继续前进了。

顿时，喧闹的运动场突然安静下来。只有风儿吹动彩旗的哗哗声。几千只眼睛都在望着凌小成。仿佛那里跳动奔跑的不是运动员，而是一支正在熊熊燃烧的火炬……

跑道没有了。凌小成的眼前出现了一道人墙。无数的校徽在晃动，它们

像晶莹的水珠在太阳光的照射下闪闪发光。到处是友好而热情的笑脸。在这些笑脸中，他似乎也看到了二毛和胡愈。

张老师一把抱住了越过终点的凌小成，流下了眼泪。

凌小成挣扎着用手抹去蒙在眼睛上的汗水和泪花。他难过地说：“张老师，我到底还是跑了第末……”张老师打断他的话，激动万分地说：“不！孩子，今天，在我的心目中，在全体同学的心目中你是第一！真正的第一！”

凌小成抬头望着眼前，只见金色的阳光正洒在长长的跑道上……

中国孩子吕长江

李晓海

“陈翻译，有人找您——”

午睡刚起，宾馆服务员就给我引来一位不速之客。起居间的竹帘下露出一双穿塑料凉鞋的脚：是个孩子。

“叔叔，那两个外国孩子喝了我三杯老荫茶，还碰坏我一个玻璃杯，只给了我一角六分钱就跑进这里面来了。”

原来是在宾馆对面人行道上摆茶摊的那个男孩子。也许，他那清脆的叫卖声和他卖的琥珀色的饮料，早就吸引了史蒂逊和吉姆兄弟俩，只因为我没注意到才惹出了麻烦。

“小朋友，我相信你说的话。不过史蒂逊和吉姆的确是很有教养的孩子，发生这样的事使我感到惊讶。这里面会不会有误会？”

我一面说一面掏出钱包。这一对小兄弟的父亲因病住院，由我暂时充当他们的监护人，闯了祸事当然该由我来收拾。

“什么误会？一点儿也没误会！钱我先不要，您把他们叫出来——”男孩子理正了胸前的红领巾，摆出谈判代表的严正姿态，“我要他们讲道理，要他们认错。中国孩子从来不欺负外国孩子，外国孩子也不兴欺负中国孩子。”

在这位灵活运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小外交家面前，我服从了，敲响小兄弟俩房间的传呼电铃。

“哈罗！劳（老）恩（荫）塔（茶）。 ”

果然，史蒂逊和吉姆根本没意识到自己做了不好的事情，对那男孩子招呼着。

“谁跟你‘哈罗’？赔我玻璃杯！”

男孩子误认为兄弟俩是不在乎的样子，不客气地兴师问罪了。史蒂逊耸耸肩膀，摊开双手，用这个欧洲人的习惯动作表示惶惑不解。吉姆怯生生地躲到哥哥背后。直到男孩子像原告出示物证一样，将8枚2分面额的中国硬币一字儿排开在茶几上，我才恍然大悟：这两个英国孩子凭天真的想象，把2分硬币当成国内流通的10便士付给那男孩子。如果真是那样，他们还多付了钱哩！

我掏出一元人民币付给那男孩儿，他说要不了那么多，玻璃杯原来有条细裂缝，外国孩子用力碰杯才破了的，只收了我两角钱。当我交换使用汉语和英语向三个孩子讲解两国硬币的兑换比率时，那男孩儿一面听着，一面小声咕哝：“没见过喝老荫茶还碰杯的，碰得那么重，肯定没学过《小学生守则》……”

待踏上过道的深棕色地毯，那男孩儿又停下来，向我神秘地招手：“叔叔，您来——”我走过去弯下腰，他附在我耳边说：“叔叔，我找他们不是为钱。若不给他们讲点道理，他们会变成坏孩子的，是不是？”

这充满善意又令人好笑的嘱咐，使我感到在诚实、含蓄的中国孩子与洒脱、自在的欧洲孩子之间，的确很难通过互相不懂的语言来进行了解。

几天之后，我便知道自己的结论下得太早了。因史蒂逊和吉姆的父亲病愈，我们一行四人要去桂林。飞机下午4点起飞，上午10点多钟，我看见小

兄弟俩向宾馆的服务员们告别和致谢之后，又跑出宾馆大门。我有点儿紧张地注视着他们穿过人行横道线，见他们直奔那男孩儿的茶摊。万没想到三个孩子的交往根本用不着语言开头。史蒂逊递上印有桂林风光的明信片，吉姆平伸双臂在原地转了一圈，那男孩儿马上弄明白：这对外国小兄弟要坐飞机去桂林旅行，是来向他告别的。他揭齐茶杯口盖着的玻璃片，做了个“请随便喝”的手势。吉姆掏出一把糖果，那男孩儿马上回敬两包向旁边一个摊子买来的五香瓜子。转眼间，三个孩子高高兴兴地吃起来，他们互相碰杯，那男孩子当场学会了像欧洲人那样跟人面挨面地亲吻致意，史蒂逊为此竖起了大拇指。这场告别宴会的高潮，是那男孩儿端起半杯老荫茶表演醉拳。他很可能是市里某少年业余武术班的学员，一招一式蛮像那么回事，顿时使两个外国孩子倾倒，引得围观群众喝彩。我走过去招呼兄弟俩回来吃午饭时，正碰上史蒂逊用塑料口琴伴奏，吉姆风度翩翩地扶着茶摊一角（像歌唱家扶着钢琴）唱道：

“居嘎的爷呀鸡恰恰（军港的夜呀静悄悄）……”连卖香烟瓜子的老婆婆也瘪着嘴笑了。

下午两点多钟，我们驱车前往候机室。刚到宾馆门口，就看见摆茶摊的男孩子迎面跑来。我连忙让司机停车，伸头出去准备问他有什么事。那男孩儿却焦急地掏出一张墨绿色的二元人民币说道：“叔叔，我刚才发现装钱的筐底下藏着这张纸币，肯定是那两个外国孩子悄悄放在那儿的。钱我不收，我们是朋友。”

我回头用英语询问史蒂逊，他得意地把头一歪，露齿笑笑说声：“嗯哼！”他承认了。

我只好耐心地向那男孩儿解释：因为他是卖茶的，史蒂逊和吉姆按欧洲人的习惯认为，可以心安理得地享受朋友招待的酒茶糕点等，但一定要为茶付钱。如果朋友卖什么就可以免费享受什么，那要碰上卖轮船、大楼的朋友，可就麻烦了。我的解释和小兄弟俩热情的手势说服了他。他飞快地跑回茶摊，点了一下小筐里的钱，然后一手端小筐，一手端着一杯茶走了回来。

“他们只喝了三杯茶，该找给他们一元九角七分钱，”他把小筐里的钞票全点给了我，有点不好意思地对我说：“但我一共只卖了一元九角六分茶钱，这杯茶算一分钱，让他们喝了再走吧。”

这样解决当然再好不过，外事部门最有经验的干部大概也只有这样处理了。我点头接过那杯茶，示意史蒂逊和吉姆轮换着喝了。兄弟俩小口小口地品着茶，一面朝车窗外笑着。窗外那个，也满意地瞧着车窗内微笑。眼睛，黑溜溜和蓝汪汪的心灵之窗，在这三个异国孩子之间搭起了相互理解的桥梁。还了茶杯，史蒂逊一定要将那只塑料口琴送给那男孩儿，我感到有点为难，谁知那个机灵的小外交家已经从史蒂逊的手势和表情上看懂了他的用意。

“叔叔，您把口琴给我，告诉他们，我谢谢了。这个给他们，这是我给他们的纪念品！”

说完送上手里那只编织精巧、朴素美观的小竹筐——一件典型的中国民间工艺品，这礼物在车窗内引起了赞叹和鼓掌。史蒂逊的父亲细瞧着小筐，用手指指那男孩儿，对我说：“陈，这孩子慷慨、诚实、高贵，像一个勋爵。”

那男孩儿听了我的译述却直摇头：“不，脚只能洗，不能熏的。”

在我舒畅的大笑中，汽车启动了，我明知道这个男孩儿是利用暑假空暇

替大人守茶摊的，下次来这个城市多半见不到他，但还是忍不住探出头去问：“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汽车正拐上马路，那可爱男孩儿的清脆童音从车后传来：“吕……长……江……”

……“江作青罗带，山如碧玉簪”的桂林风光展示在机翼下，史蒂逊和吉姆临窗眺望，目不转睛。他们用生硬的汉语反复念着朋友的名字：吕……长……江。也许，他们从机翼下的山光水色和吕长江这个普通中国孩子的姓名之间，发现了共同的、协调统一的东西吧？

百元假钞

吴天

集上，人流如潮。

一个清瘦、质朴的山村少年，随人流从街头荡到街尾，又从街尾荡到街头，来来回回逛了好几趟，像一条迷失方向的小鱼，不知该往哪儿游。他叫土娃，刚刚考入初中。平时，他那双明亮、清澈的大眼睛，总是闪烁着聪慧的光芒，显得机灵，一尘不染。然而，此刻这双眼睛却有些迷惑、惊惶。

因为，他手中捏着一张百元大钞。

上个赶集日，阿爹卖了猪，从猪贩子手里换来花花绿绿的票子，其中就有这一张百元大钞。卖猪，是为了给土娃交学费。谁知土娃去交学费时，老师拿着这张大钞左看右看，判定这是一张假钞，相当于废纸！石破天惊，土娃目瞪口呆，差点儿晕死过去。

一百元，可不是一个小数字啊！

今天一早，阿爹领着土娃来到集上，四处寻找猪贩子，发誓要将那家伙游街示众，剥皮抽筋，打入十八层地狱。可是，找遍了旮旯角落，也没见到那家伙的踪影。狗家伙心中有鬼，哪会再来自投罗网？阿爹双眼血红，破口大骂：“骗子！养一头猪容易吗？老子的血汗钱哪！你不得好死，出门就钻汽车轮子！”

土娃一声不响，听着阿爹叫骂，心里空落落的，像是被谁掏去了五脏六腑。唉，怎么会有假钞呢！多害人的东西！阿爹骂累了，不骂了，目光冷阴阴地斜瞅着土娃，眼珠转来转去，样子怪怪的。土娃有些害怕：“爹……回家吧。”

“回家？一头猪就白白喂狗了？”阿爹怪模怪样地笑了笑，冷不妨将假钞塞到土娃手里，“你人小，目标小，去，把大票子换开……找回真钱，交学费！”

土娃像是被毒蛇咬了一口，脸色苍白，嗓音抖瑟，“这、这不是要我去骗、骗人吗？”阿爹咬了咬牙，不冷不热地反问：“只兴别人骗咱，就不兴咱也骗别人？”

“不！”土娃斩钉截铁地说。

阿爹想了想，说：“咱不是骗人。这钱是老子血汗换来的，该花！这儿有谁能认出真假？要不，中学你就别上了！”

最后这句话，击中了土娃的心窝。怎么能不上中学？上了中学才知道山外的世界，才会有老师那样明辨真假的眼睛，才不会像阿爹那样被猪贩子之

类的坏家伙坑蒙拐骗……一定要上中学！

“去……呀！”不容土娃犹豫，阿爹一掌将他推进了人流。阿爹远远跟在后面，眼睛像双管猎枪紧紧盯着儿子，阴森森的，直叫土娃隐隐感到后脑勺一阵阵发麻。

土娃身不由己，感觉是上刑场，双腿止不住发颤，浮萍一样随着人流漂来荡去，鼓了几次勇气也没有胆量拿出那张百元假钞。唉，这哪是假钞？分明是一团烈火，一枚定时炸弹！走吧，就这样永远永远走下去，走下去。

土娃被重重撞了一下。是……阿爹！

显然，阿爹已经等得不耐烦了。

阿爹用眼神下达了无声的命令：小子，快下手，“目标”在那儿！阿爹丢下一个严厉的脸色，若无其事地走了。顺着阿爹暗示的方向，土娃看到一个卖凉粉的老太太。看得出，老太太的眼睛有什么毛病，大概是长期被烟火熏的吧，熏成了“烂眨巴眼”——这样的眼睛自然不可能认出真钱假钱，可谓万无一失。

土娃迟迟疑疑向凉粉摊走去，像是被什么人推着拉着，双脚不得不往前挪。到了凉粉摊前，他听见自己的心咚咚直跳，费了很大劲才说出：“买、买一碗凉、凉粉。”

“就来，就来。”顾客很多，老奶奶手忙脚乱，也没忘了递给土娃一个慈祥的微笑。土娃一怔，哟，这笑容像自己的亲奶奶一样，笑得真真诚，一点儿不掺假！老奶奶脊背佝偻，一脸皱纹，满头白发，像一颗顶着积雪的弯腰树。这么大的年纪还在为生活操劳，家里一定不算富裕吧？说不定，老奶奶卖凉粉就是为了给儿孙交学费吧？

土娃的心不再乱跳，平静了许多。

“娃，我给你多加点儿佐料。”一大碗凉粉堆得尖尖的，佐料放得足足的。土娃端着凉粉，心里热乎乎的，越发感到内疚，多好的老奶奶啊！她老人家起早贪黑，挣几个小钱容易吗？如果把这张假钞转手给了她，还不把她活活气死呀？不，这种缺德事不能做，绝不能做！

“不要了！”土娃放下碗，脱口而出。

“为啥不要了？”老奶奶笑眯眯地问。

“我、我……忘了带钱。”

“下次赶集送来就行。娃，瞧你饿的，吃！”老奶奶将碗端起，再次放到土娃手中。

土娃感到手中捧了一座大山，好重好重。他不敢再看老奶奶一眼，放下碗就走，一刻也不敢停留。老奶奶的声音从后面紧紧追来：“娃，吃了再走，不要钱！”

土娃落荒而逃，连头也不敢回。

阿爹拦住了土娃，父子俩久久对视。土娃昂着脑袋，咬紧牙关，做好了挨耳光的准备。“唉！”阿爹一声长叹，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什么也没说，踉踉跄跄走开了。

这倒让土娃惴惴不安。阿爹也难哪！好不容易养大一头猪，换回一把血汗钱，竟是一张废纸，心里的火哪能轻易忍了？要是不把这张废纸转嫁给别人，又拿什么去交学费呢？也许阿爹说得不错，这不是骗人，而是去找回自家应该得到的那一份血汗钱。这钱是应该得到的呀，为什么不理直气壮？

土娃不断为自己打气、壮胆。

他双眼一亮，土娃站住了。前面不远，蹲着一个卖苹果的小女孩儿，红扑扑的圆脸，红艳艳的红领巾，看样子顶多四五年级。嗯，她做梦也不会想到人民币还有假的，保险！

土娃稳了稳神，故作轻松走过去：“苹果，多少钱一斤？”

小女孩儿一头汗水：“两块。”

“好吃不？”土娃无话找话说，看了看左右，并没引起什么人注意。好，一切正常！

“不甜不要钱。这是‘红富士’，又甜又脆，苹果王！”嗨，小女孩儿蛮内行的。也许，她家是苹果专业户，有的是钱，不会在乎一张假钞票吧？瞧，筐内的苹果已经卖得没剩下多少了，找零钱没有问题。嘿，天赐良机！

“都称了！”土娃故作气派。

“太好了，卖完就可以回家了。哎，5斤！”小女孩儿一脸欢喜，秤杆打得老高老高。哈，胜利在望，不费吹灰之力！土娃一抬头，看见阿爹远远地站在人丛之中，眉开眼笑，暗暗送来鼓励的目光。阿爹，你从来舍不得买一个苹果，这回让你吃个够！

“哎，给钱。”小女孩儿催促。

土娃递去假钞时还是有些慌张，为掩饰神色随口问：“你家栽了多少棵苹果树？”

小女孩儿接过假钞连看也没看，说：“不是我家的。我是帮村里王大爷卖苹果。”

“王大爷？”土娃莫名其妙。

“王大爷是我们村的孤寡老人，腿脚不好使。他只有一个儿子，我叫他叔叔，在城里当警官，去年涨大水，他抢险救灾，救了好多好多人。后来，王叔叔被大水冲走了，牺牲了。”

“真的？”土娃瞬时手脚冰凉。

原来，小女孩儿是做好事啊！人家做好事，我做的是什么事啊？没心没肝的缺德事、短命事！这张假钞怎么能转嫁给那位王大爷呢？不，不能！好人是不该受蒙骗的呀！

“找你钱。”小女孩儿递来找好的零钱。土娃已没有勇气伸手去接，冒了一头虚汗。

“你病啦？”小女孩儿很关切地问。

“不买了！”土娃一把夺回假钞。

“为什么？”小女孩儿迷惑不解。土娃张口结舌，这怎么说得清呢？小女孩儿有些恼怒，逼问道：“你得说清楚，为什么不买了？”

“你的秤有问题！”土娃一时慌张，不得不信口搪塞。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不迭，糟糕，这不是血口喷人吗？小女孩儿像是遭了雷击，脸色惨白。土娃六神无主，赶紧放下苹果，撒腿就跑。小女孩儿嚤嚤的哭泣声从后面传来：“没有假，我的秤没有假，没有！”

土娃真想狠狠给自己两个耳光。

阿爹又一次堵住儿子的路，脸色铁青，双眼喷火：“没出息的东西！就要散场了，要是票子再不出手，别想上中学！”

土娃只得快快返回。赶集的人正在散去，土娃耷拉着脑袋，不敢与人正视。他总觉得，四周那一双双眼睛都在打量自己，像盯小偷一样，要多狼狽有多狼狽。这好端端的世上怎么会有假钞呢？一张假钞，你骗我、我骗他，

没完没了，多坑人的假钞！

走吧，走到天黑，就是不出手，看阿爹会把我怎么样？对，哪怕不上中学，也不能去骗人，去做这种缺德事！

土娃闷头往前走，只想消磨时间。

“小兄弟，不买点啥？”冷不丁的声音吓了土娃一跳。这是一家杂货店，店主大概不甘寂寞，站到店门前边，满脸堆笑，对过往行人点头哈腰，招揽顾客。

对，怎么把它给忘了！这家杂货店卖假货可是臭名远扬的，乡亲们叫它“黑心店”。店主肯定赚了不少黑心钱。将这张假钞转手给这家伙，不是正合适吗？土娃挺了挺胸，大摇大摆走进杂货店，只见满眼红红绿绿、花花哨哨。哼，马粪外面光，准是蒙人的，十有八九是假货！

“小兄弟，放心，保证货真价实，一点儿不掺假！”店主一身臃肿，一双老鼠眼贼溜溜打转，一看就知道是个诡计多端的家伙。

土娃随手一指：“酒，就要那种！”

反正是假钱买假酒，以假对假！

“小兄弟，好眼力！这酒得过外国大奖，舒筋活血，强身壮体，还能……”店主说得天花乱坠。土娃暗自好笑：这家伙，跳蚤准能吹成水牛！

“给，钱。”土娃扔出那张假钞，心里还是免不了一阵紧张，额头又冒了一层虚汗。

“大票子？”店主看来没有一点疑心，拨了拨算盘。“找你八十八块八，巧，八、八、八，发、发、发，吉利！”很快，店主扔来找好的零钱，“小兄弟，欢迎下次再来，价格优惠！”

成功了？哈，成功啦！没有什么风险，看来骗人并不是很难很难的事情！土娃松了一口气，伸手就去抓桌子上找来的钞票。

“慢——”这一声其实很轻，土娃听来却如雷贯耳。店主显然从土娃脸上看出什么疑点，重新拿出那张百元假钞，对着阳光来看去看，老鼠眼熠熠闪光。

完啦！土娃恨不能变成苍蝇飞走。

“小兄弟，看不出呀，还是高手！”店主阴阳怪气，一挥手，将桌上的钞票全都扫进钱柜。这家伙认出了假钞！土娃像是被人剥光衣服，脑子一片空白，什么话也说不出来。“胆子不小啊，吃到老子头上了！也不打听打听，老子是干什么吃的？说，假钱是从哪儿弄来的？”店主皮笑肉不笑，一副猫玩老鼠的样子。

土娃将求救的目光投向四周，偏偏不见阿爹的影子。这个坏家伙会怎么处置我？送派出所？这多丢人现眼呀！

“小兄弟，这玩艺还有多少？”店主突然压低声音，一双老鼠眼分明闪烁着贪婪的光。还有多少？一张就够坑人的了！土娃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店主扭头看了看四周，讪笑道：“你有多少，我要多少。小兄弟，开个价：二八开，还是三七开？”

什么二八开、三七开？

虽然土娃不能完全听懂，还是大体明白了：“店主要假钞，有多少要多少。这家伙把我看成什么人了”，卖假钞的小坏蛋！不行，那张百元假钞就在这家伙手里，就还会有一个像阿爹这样的人上当受骗……必须夺回假钞！

“假的你也要？”土娃明知故问。

“这年头，假的就是真的，真的斗不过假的！”店主眉飞色舞，洋洋得意。土娃伸手将那瓶假酒放到桌上，趁店主不注意，顺势闪电般抽回了店主手中的百元假钞。这张假钞绝不能留在世上，去坑人骗人了！

“你，你干什么！”店主愣了片刻，大叫大嚷，引来不少人围观。土娃灵机一动，也不知哪来的勇气，不顾一切举起假钞：“大家快来看，假钱，一百块！认清真假，才能防止上当受骗！”

人们蜂拥而至。土娃精神抖擞，索性介绍了这张假钞的来历，介绍了从老师那儿学来的防伪知识，什么“水印”、“金属线”等等，告诉人们应该如何识别假钞。店主恨得咬牙切齿，却不敢声张，缩在角落里干瞪眼。说着说着，土娃在人群中瞥见了老奶奶和小女孩儿，哟，还有阿爹！这会儿，老奶奶和小女孩儿一定什么都明白了吧？

突然，阿爹拨开众人。一步步走来。土娃顿时哑了，手足无措。

“烧了吧。”土娃听见阿爹轻声说，他怀疑听错了，怔怔地看着爹爹，一动不动。阿爹抖抖地划了一根火柴，点燃了儿子手中的假钞。一会儿，假钞化成一只黑色的“大蝴蝶”，歪歪斜斜飞起，没飞多远便飘飘摇摇落进了臭水沟。

“啊——爹！”土娃扑进阿爹怀中。透过泪水，他好像看见老奶奶端着凉粉走来，小女孩儿举着苹果跑来，像是电影中的慢动作，很美很美……

小松树，轻轻地响……
——怀念小英雄韩余娟

王安忆

苏北平原上有一座马陵(jùn)山。马陵山脚下，有一片洼地。洼地上有很多塘，长了一丛一丛小芦苇，蝗虫很多。年年夏季，水来了，从马陵山上直冲下来，把洼地淹成一片茫茫大湖。于是，这片洼地就叫做塘湖。后来，筑起了山坝，建了水库，挖了渠。湖底种上了庄稼：一季小麦，一季水稻。

塘湖乡有一个韩庄，住了42户人家。庄上有个孙大婶，服侍五保户傅奶奶，至今已有22年了。庄上来了个补锅匠吴大叔，他进了一家寡妇门，做了6个孩子的大。庄上有个韩大爷，1944年，当了抗日兵，他说：“我这一去就不想活着回来。”后来，他回来了，经历了孟良崮战役、涟水战役、黄桥战役、南马战役，经历了九死一生，带着一双残废的手回来了。

1971年农历9月12，韩大爷家里，生了个丫头，取个大号叫韩余娟，小名就叫个小娟子。那年，粮食不够吃的，韩大妈在月子里，就吃红薯干。小娟子吃的奶，是红薯干子化成的，她吃着红薯干化成的奶长大了。

6岁，她就下湖割猪草了。

8岁，她就会烧锅做饭，会烙煎饼了。

10岁，她才上学，因为家里经济困难。

第一学期，她评上了三好学生；第二学期，她评上了三好学生；第三学期，她评上了三好学生；第四个学期，她又评上了三好学生。

第四个学期结束以后，12岁那年，她就悄悄地走了，永不回来地走了。

大，即父亲，当地叫大。

那是 1983 年 8 月 14 日晚上，她陪五保户傅奶奶睡在队里的仓房里。傅奶奶的房子在 7 月的大水里塌了，队里让她睡仓库。小娟子从来是陪傅奶奶睡的，打前一年的秋天起头。傅奶奶怕冷，一夜暖不热被窝，小娟子就和傅奶奶一起睡了。后来，冬天过去了，天暖了，可是傅奶奶舍不得小娟走了，小娟也舍不得撇下傅奶奶，傅奶奶好冷清啊！不料，这天夜里，大仓的顶塌了。小娟只来得及把傅奶奶推到墙根，就被仓顶砸倒了。三根水泥桁（háng）条压在她身上。

如今，她躺在场上，对着绿油油的稻田。身后是金黄的小麦堆，大伯大叔们在打麦，小麦丰收了。小麦堆后面，是藕塘，补锅吴大叔包下的。因为有好多好多叔叔、阿姨、小朋友要来看小娟，路要拓宽一些，要把藕塘填上一点儿。乡里要给吴大叔补偿，吴大叔怎么也不要。吴大叔每天给小娟扫台阶，给台阶边的小松树浇水。小松树是小伙伴们栽下的，一天一天长大了，风吹过来，就轻轻地响，好像在悄悄地说着什么。

大家都说小娟不爱说话，从来不说什么，总是，悄悄地在做。

可是小娟，你究竟在想什么呢？

那天，同学们打排球，球飞过了矮墙。大家都说：“我去拾，我去拾。”争先恐后地跑出去，却又犹豫了，站住了。原来，球落在墙根下的臭水沟里了，浸在又黑又臭的水里，你悄悄地挤上前，下去拾了起来。你什么话都没说，只是去拾了起来。

跳集体舞，同学、老师手拉手拉个圈儿。可是这个圈却接不上头了，因为女同学不愿和男同学拉手，谁都不干。你走过去，一只手拉起女同学的手，一只手拉起男同学的手，圈子便连上了。

那个下雪天，老师带你们在大路上跑步。回来的时候，你落在最后边，拉下了好远。老师批评你：“怎么不跟上？”你不吱声。过后老师才知道，你在扶一棵歪倒的小树，那树被调皮的男同学拉歪了。你扶它，扶不起来，你就去找来砖头垫上，硬把它扶了起来。老师挺后悔的，不该错怪了你。可是你为什么不开口辩解呢？你为什么不说呢？

一天中午，老师吃过饭走到教室门口，听到有人在带领同学们朗读课文，读的正是上午刚教过的新课。走到窗户一看，原来是你，是你在带着大家读呢！老师表扬你，你倒开口说话了，只说了一句：“这一班同学，就数俺大。”

是啊，这个班就数你大，你 10 岁才上学。你家兄妹多，劳力少，爸爸是残废，很困难，你明白。上学的那天，你就穿着姐姐穿下来的大襟褂子，用一张旧报纸包着新书来了。可是，你在家是最小的呀！你是你大、你妈最疼的孩子呀！

农忙的时候，妈妈从湖里收工回来，你就端去了洗脸水，端上了饭。然后，刷锅、洗碗、扫地。

如今，又到了放农忙假的时候，你妈妈想你呢！想你去年这个时候，和妈妈坐一条板凳拔秧；想你去年这个时候，给妈捶背扇风；想你是个最听话的孩子，庄上来了个照相的，你想照一张，你长这么大还没照过相呢！妈说：“乖乖，俺下回照。这回，家里的钱要买氮肥呢！”你点点头，听了。傅奶奶要给你做条花裙子，妈说：“丫头，俺不能要。傅奶奶的钱是大家苦的。”五保户的粮草生活费全是全村人一家一户分摊的。你点点头，听了。你妈想你这孩子，总是乖乖，从不和人磨牙吵仗……

大家都在想你。韩庆松大爷说：

“唉，真是个好孩子啊！见俺家没人割猪草，每天把半箕小猪草，甩到俺家猪圈。”

丁玉山大爷说：“丫头见我忙，帮我烙煎饼哩！”

史淑侠大婶说：“俺家小鹅丢了，她找了给俺家送来。”

赵云录大爷说：“仁义呀，孩子，见我吐血收不动麦子，帮俺家割了一早一晚的麦子。”

这些事，你大、你妈还是头一回听说呢！你回家从来不言声，都不知道呢！你总是不说话，你究竟在想什么呢？

（我问韩余娟的老师：

“她是不是写过日记或者周记？”

“没有。”老师说。

“她有没有留下什么作文？”

“也没有。她刚升三年级，二年级还没开作文课呢！”

“她曾经透露过，她长大想干什么？”

老师想了一会儿，说：

“她刚进校的时候，有一次问我：

‘人家为什么都戴红布条？’

我告诉她：‘这是红领巾，是红旗的一角……’

她认真地听着，然后又问我：‘怎么做才能戴红领巾？’”……)

哦，你想戴红领巾。你还来不及去想长大以后的事呢！你只是想——红领巾。后来，你戴上红领巾了。你明白红领巾的含义吗？你又不说话，你总是不说话。

大家不知道你在想什么，只知道你在做什么。

大热的天，大家都在外边乘凉，你一个人在闷热的屋里做作业，蚊子咬得你好凶。你妈说：“丫头，明天再写吧！”你说：“明天有明天的作业哩！”

丁克亮同学上课不好好听，作业发下来，就只好挠头了。你帮他解说题目，直说到他懂。

四喜子生病脱了课，你天天帮他补课。你走后，四喜子大大进步了呢，小娟！他学习门门优秀，评上了三好。他家去年盖房子欠下了债，今年卖的钱都要还帐，可他大说了：“随怎么都要留下学费让他上学。”

还有，那次你要买一本新华字典，你大给了你五毛钱，余下的六毛钱，就靠你自己攒了。你捋（l）桑叶去卖，拾碎玻璃、碎铁去卖，攒到八毛多钱了。忽然有一天，你在地边拾到两毛七分钱，添上这两毛七，正够一本字典的，可是你把钱交给了老师。

小伙伴们吵嘴磨牙，你总是劝架、调解。大家都喜欢和你在一起，只要有你在，大家就都和和气气的，你像个姐姐。你让老师少操心了，你总是让大人少操心。

上体育课，老师要每个同学带沙包。男同学吵吵说：“俺不会做沙包，俺不会！”第二天，你就带来了五六个沙包，分给不会做沙包的男同学。

你什么也不说，就这么做了，让别人去揣摩去。

别人揣摩不透呢，小娟！

“这丫头，和傅奶奶非亲非故，为什么对她老人家这么好，这么亲呢！”

好多人想不明白。小娟，你能告诉我们吗？

你沉默着，只有小松树轻轻地响。

真的，你待傅奶奶多好啊！傅奶奶有病，你给做鸡蛋汤，你给端屎端尿；傅奶奶高兴，你搀她到场上看电影，看的是《月亮湾的笑声》；傅奶奶冷，你把她的脚捧在怀里暖；傅奶奶冷清，你给她讲故事、猜谜语，讲闲话给她听：“今儿吧，赵金娟和韩立荣踢毽子，都怨对方赖，生气啦……”

当你看到那水泥桁条断裂了，要往下掉的时候，你怎么不赶紧跑开，而是推了傅奶奶一把。只有这一眨眼的工夫了。你把这一点儿时间，留给了傅奶奶。你推了傅奶奶一把，于是，她得救了，而你……

为什么呢？

傅奶奶的老伴死得早，死以前对你大说：“俺这老伴，请你多照应了。”你大说：“这话不用你说了。”然后，你大、你妈就把傅奶奶当自家人了。你小小的时候，就时常看到，你大一手端着稀饭；那只残废的手夹着煎饼，给傅奶奶送去；你小小的时候，家里有好吃的，你妈就说：“丫头，喊你傅奶奶来家吃饭。”——是因为这个吗？

还是因为你看见孙字霞婶婶，22年如一年地服侍傅奶奶？

因为你补锅吴大叔待人家孩子像亲生孩子一样？

你一个字都不说。

只好让人家自己揣摩了。有人说，你和傅奶奶有缘分。

那么你为什么还帮韩庆松大爷割猪草？

为什么还帮丁玉山大爷烙煎饼？

为什么帮史淑侠大婶找小鹅？

为什么帮赵云录大爷割小麦？

也许你会说：

“人家也对我好嘛！”

“王老师动员我大、我奶让我上学，帮我付了第一个学期的学费3块钱，可他自己是个耕读老师，一个月才18块。大仓塌了，王伯齐叔叔叫人救我，叫得声都哑了。吴大叔抱我上医院，血流了他一身。全村人为我凑了一千多块钱治病。我去了，那么多人送我，那么多人送我。”

是的，全村人都去送你啦！哑巴大爷去了，他对你翘大拇指；瞎子大爷去了，连连叫你：“好孩子！”孙字霞大婶服侍了22年的傅奶奶叫人推去了，102岁的老人为你这12岁的丫头捧土呢！不久，她侄子把她接回去了，她侄子服侍她了。那天，有人把自行车忘在了路边，过了三天去找，那车还在，没人动弹。当着你的面，不好意思不仁义啊！当着你的面，每个人都要思忖思忖自己。

（韩余娟实在是太小了，12岁还差一点呢！我们努力寻觅着她小小的、浅浅的脚印儿，想知道得多一点。

“韩余娟进过城吗？”我问老师。

“没有。”老师说，“哦，她受伤住进县医院，就是进城了。”

“她坐过火车吗？”

“没有。”

“她坐过汽车吗？”

“没有。”

“她没有照片？”

“没有。”

“这张画还像吗？”我拿起她的画像。

“像。文化馆有一张侧面的，更像。她大一看，就哭了。”

“她长的什么样？”

“她长了一双凤眼，鼻梁高高的，嘴唇有点儿厚，有点儿翘。头发是她妈给剪的，前面刘海齐齐的。她常常穿一件紫花条的大襟褂子，是她姐姐穿旧的，她妈妈给改的。”

“有时候，她穿她妈妈的褂子，直拖到膝盖上。”赵金娟同志插嘴道。

“她没有裙子吗？”我问。

“没有。”赵金娟摇摇头，“她妈说，过年准备给她做的。”

你才12岁，你什么都没来得及做呢，可是你又什么都做了；你似乎什么都没有留下，可是又什么都留下了，留下了很多。

我们不知道你在想什么，你连篇作文都没来得及写。我们只知道你做的一切，这一切都留在人们的记忆里和心里。

这就是一切。

这就是一切。

你安心睡吧，我们不再打扰你。这里很安静，只有风吹过小松树，轻轻地响。

板凳狗

李缘元

那年，我们勘察设计组是夏末秋初进入白帽子山的。为了赶在大雪封山之前完成公路的勘察设计，我们立即投入了紧张的工作。白天跑野外，夜里画图纸，我感到非常非常地疲乏，简直要累垮了。在这种情况下，我和王工程师、刘医生提前来到了公路的最后一站——石家洼村。这是一个小小的山村，小得只有六七户人家，而且很穷很破。

三个人中，我是唯一的女同志，村长就把我安排在村东头的一户老乡家里。这家的房子是那样地简陋、寒酸——圆木搭起的墙壁上，钉着薄薄的木板，抹在木板外面的碱泥裂了许多口子，乍看好像龟壳上的花纹。

向阳的墙角上，蜷缩着一个十几岁的男孩子。他有一头黄苞米缨子似的头发，瘦长的小脸上，合适地安排着小鼻子小眼；衣服过于肥大，显然是用大人的旧衣服改的；袖口飘拂着“胡须”，四个脚趾从鞋的前端探头探脑地钻出来。他怀里抱着一只狗，正在给它抓虱子呢。

房东是个半瞎的老奶奶，从她的唠叨中，我知道她家只有祖孙二人，小孙子叫石娃，石娃怀里的那条狗，叫“板凳”——一个奇怪的名字。

刚安顿好行装，“板凳”就跑了过来。它似乎是为了表示对我的欢迎和亲近，在我的腿边蹭来蹭去，还不断地用小舌头舔我的皮鞋。我怕它把虱子传给我，也为了警告它以后不要这样自作多情，趁它小主人不注意的时候，用力踢了它一脚。“板凳”吃惊地叫着，一溜烟跑出去了。

晚饭吃的是南瓜粥。为了照顾我这个客人，瞎奶奶叫石娃给我端上一盘炒鸡蛋，因为缺少油，鸡蛋炒得不是味，我打开一盒沙丁鱼罐头。我看看石娃，石娃捧着一碗粥，可怜巴巴地屈在炕角喝着。“板凳”趴在他的大腿上，舒服地眯缝着小眼睛，小鼻子朝我一下一下地抽着。我用叉子叉了一条沙丁鱼，递到石娃的手里。他小心翼翼地捏着，皱起小鼻子闻了闻，然后用牙尖

谨慎地咬了一小口品起味来。我敢发誓，他从来没有尝到过这样的美味佳肴。他感激似地朝我咧咧嘴，出乎我意料地把那美味送进了“板凳”的嘴里。我吃惊地想，山里人也许没吃过鱼，不习惯鱼味。可我立刻发现，石娃的两眼仍旧盯着我的罐头……我又给了他一条，他依然笑眯眯地喂进“板凳”的嘴里。我不禁仔细打量起这只得到主人如此厚爱的狗来。

山里人爱狗，这一点儿都不稀奇。有的人家一下养三四条狗呢！可那都是凶猛的猎犬，有的还是当年日本关东军遗留下来的狼狗的后代。那些狗个头高、身量大，敢斗熊敢猎狼，都为主人立过汗马功劳，有的甚至还救过主人的性命。即使这样，它们恐怕也没有获得过“板凳”这样的待遇。“板凳”是条什么狗呢？叫它“板凳”简直太形象了：它只有一般狗的一半儿高，一半儿大，真像一个带毛毛的板凳。它已经老了，总是蜷曲在石娃的怀里打着盹。它的嘴巴又小又短，毛焦黄乱蓬蓬的，好像冬天的一团茅草。看它这副尊容，我本想在它主人面前恭维几句，可找不到适当的词儿。

饭后，我点起蜡烛，摊开公路设计图纸，开始工作。石娃搂着板凳狗（我这样叫它）凑了过来。

“姨，这上面画的是啥？”

这是石娃对我讲的第一句话。

“这是修公路的图。等图画好了，明年这里就要通汽车了。那时候，喇叭嘟嘟一响，石娃可以坐上大汽车下山逛逛了。”

“要是公路早一两年修好，”石娃把脸埋在板凳狗那焦黄的毛毛里，喃喃地说，爸爸也不会……”

“不会怎么啦？”

“也不会死啦！”石娃眼里淌着泪，声音凄凉悲切。板凳狗的眼睛里也亮晶晶的，似乎闪着泪光，它用舌头温柔地舔着小主人淌着泪水的脸，喉咙里发出悲哀的“咕噜咕噜”声。

原来石娃的爸爸是白帽子山区的乡邮员。他背着邮袋从山下小镇出发，常年在崇山峻岭中跋涉。为了排解旅途中的寂寞，他喂养了这条板凳狗。这条狗在年轻的时候，天天随着乡邮员出没在各个山村，非常熟悉这儿的每一条小路。遗憾的是它不会讲话，否则它会是我们勘察组最好的向导。去年，大雪快要封山的时候，传来了噩耗，乡邮员因急着要把一封加急电报送上山，带着板凳狗抄了一条没人敢走的近路——石壁崖，不幸他被突然袭来的暴风雪埋葬了。临终前，他把电报塞进板凳狗的嘴里，指了指风雪迷漫的山顶……后来，板凳狗真的把电报送上了山，为主人完成了最后一次任务。几天以后，镇邮局的张局长送来了乡邮员的抚恤金和遗物，遗物里就有这只板凳狗。

从此，我可怜起石娃来。石娃都十几岁了，从来没上过学，我就利用吃饭的时间教他认字。他学习很用功，时间不长，已经会认会写好字了。

石娃最关心的是我在图上画的公路，每天晚上我画图的时候，他就和板凳狗津津有味地看着，有时趁我不注意还小心地用手指摸一摸那划在图上的红线条。我打趣地问他：“石‘工程师’和狗‘工程师’，我的图画得对不对呀？”

他不好意思地缩回身，不停地给板凳狗挠痒痒。

“盼公路快点修好是不是？”我问，“修好了路准备去哪？”

“去上学。”

“毕业了呢？”

“带上它。”他得意地拍拍板凳狗，“当乡邮员，把这儿建得和城里一样。”

“城里什么样？”我开玩笑地问。我知道他连山下的小镇都没去过。

“嗯，”他指指墙上，“和那上面画的一样。”

我顺着他的指向看去，不知什么时候他把我罐头盒上的商标纸贴在了墙上，那上面印有上海的高楼大厦。

我咯咯地笑着，为了不让他影响我的工作，我从包里取出一只给小侄女买的塑料玩具狗来，这个滑稽狗上足发条，会支起两片大耳朵，耸耸肩，一步步横着走，那两只大眼睛也跟着耳朵一下一下地转动。这个稀奇的东西立刻吸引了石娃和半瞎的奶奶，就连板凳狗也从石娃怀里跑出来，瞪着大眼睛盯着它的同类，还不时朝它不友好地低低咆哮两声。

以后，凡是好天，石娃都要随我到野外去。他最喜欢的是红白相间的小标志旗，一出门便举在手里，在乡亲们跟前神气活现地挥来挥去。板凳狗在他的前后撒着欢儿，蹦蹦跳跳地去叼摆动着的旗角。

到了勘察现场，他总喜欢代替标桩站在那里挥动标志旗，让我们用水准仪对着他照来照去。板凳狗呢，对这一套不感兴趣，缩成一团在向阳坡上懒洋洋地晒太阳。

中午，等我用三块石头支住标志旗回到观测点时，石娃手里拿着吃剩下的半个馒头，靠在一个树桩上睡着了。板凳狗没睡，神情紧张地守候在石娃身边，它前腿绷，后腿弓，脖子上的毛都支棱起来，如临大敌。我一阵紧张，是不是遇上了什么野物？在大山里随时都会发生意想不到的危险。我顺着它的视线看去，原来有几只大蝇子围着石娃的馒头团团转。板凳狗偏偏不让它们往馒头上落，挥动爪子驱赶它们；大蝇子仿佛觉得这种游戏挺有意思，轰走了，绕一圈又飞回来；有一只还大大方方地落在板凳狗的鼻尖上，气得板凳狗摇头晃脑，抓耳挠腮。我瞧着它那连几只蝇子都对付不了的笨样儿，禁不住笑起来。我坐在青石上休息片刻，又对着水准仪工作起来。可我怎么也找不到那面标志旗了。奇怪，标志旗怎么不见了？我正在纳闷，却见板凳狗叼着标志旗从树丛里钻出来，把旗放在石娃的手边，便在他身边躺下，安闲地晒太阳。我气坏了，拎起狗耳朵把它甩出好远。

转眼进了寒冬，我们的工作也基本完成，准备在大雪封山前下山。午前没事，天气也很好，我饶有兴趣地看石娃和板凳狗在山坡上玩儿。我想起应在下山前考一考石娃的功课。我让石娃在纸上写几个字，石娃想了想，用铅笔写下了“老师、公路、狗”几个字。他正要递给我，忽然一阵山风吹来，把纸片刮到一块立陡的巨石上。石娃认为那是他第一次考试的卷子，万万丢不得的。于是就派板凳狗去取。板凳狗一窜一窜地朝巨石顶上爬去。板凳狗攀登陡壁的本领是惊人的，它毫不费力地爬了上去，叼起纸片又回到主人身边。看来，它随乡邮员练就了一身攀登绝壁的本领。

晚饭过后，一场意想不到的暴风雪突然来临了。我听着屋外的咆哮声，担心大雪封山，久久不能入睡。

半夜，我身上突然一个劲儿地抖起来，四肢冰凉，呼吸困难，紧接着是频繁地呕吐、口渴、心惊，神志也渐渐恍惚了。石娃点上蜡烛，关切地望着我。板凳狗也来了，但不接近我。自从我踢过、扔过它以后，它再也不往我身边靠近了。石娃见我面色苍白，立刻去叫刘医生。临走，他命令板凳狗看好炕桌上的图纸。板凳狗立刻站到桌子上，用前爪压住图纸，警惕地盯着桌

边的滑稽狗。那神气，似乎滑稽狗敢向图纸迈进一步它就会一口把它吞下去。

功夫不大，刘医生、王工程师和村长都急匆匆赶来了。经过诊断，医生确认我患了急性克山病，需立即抢救。我隐约听到刘医生对村长说，急需15%的樟脑磺酸钠注射液，否则病人可能在几小时或一两天内死去。

村长为难地看着漫天大雪，派两名强壮汉子骑马下山。下山的人很快就折回来了。大雪已经封山，根本找不到下山的路。大伙围着我，急得顿足叹气。

我很快就昏迷过去了。

……不知过了多久，才苏醒过来。刘医生告诉我，病情已然好转。随后，他讲了我得以脱险的经过：

……我昏迷后，石娃从屋子的角落走出来，悄悄挪到炕桌前，无神的眼睛里充满了忧郁和焦虑。他轻轻抚摸着图纸上的红线，又悄悄把药方攥在手里。他穿上爸爸留下的皮大衣，把板凳狗搂在大衣里，溜出了房门……

石娃抄近路向石壁崖的方向摸去，跌倒了爬起来，爬起来又被狂风卷倒……好不容易摸到石壁崖——他爸爸牺牲的地方，用那大半截铅笔在药方的背面吃力地写上“张叔山上要药”六个字，并在末尾打上三个惊叹号，然后解下裤带把药方牢牢地包好，系在板凳狗的脖子上。他看了一眼黑咕隆咚的石壁崖，对板凳狗命令道：

“快去邮局，快！”

板凳狗出于条件反射，听到“邮局”两个字，立刻朝石壁崖奔去，但立刻又转回来，直往石娃怀里钻。石娃生气了，板凳狗不应该这样没出息！他抽了它一记耳光。板凳狗吃惊地看着他，可怜巴巴地叫着。石娃的眼泪一下子流出来。他把板凳狗紧紧地抱在怀中，贴着它那毛茸茸的脸。他从来没打过它，今天是怎么啦！它那么小，暴风雪那么凶猛，路又那么远，那么险，它只要离开主人一步，就会被无情的风雪淹没……可又有什么办法？为了阿姨，她是为山里人修路才来的呀！石娃心一横，亲亲板凳狗的脑门儿，然后狠心把它推向石壁崖。板凳狗恐惧地叫着，立刻被呼啸的风雪吞没了……

天大亮，风雪还没有止住的意思。我昏迷的次数越来越多，呼吸更加困难……石娃从天亮就守在我的身边，倾听着外面的动静，心神不安地注视远方。

中午过后，一阵爪子挠门的声音传来，很轻很轻；但石娃立刻就听见了，疯了似地奔出去。一会儿，他抱着满身冰雪的板凳狗闯了进来。当他把一包注射药交给刘医生的时候，突然嚎啕大哭起来。当时大家都忙于抢救我的生命，没有注意他。他独自坐在角落里伤心地哭着，轻轻地抚顺板凳狗身上乱蓬蓬的长毛。板凳狗也许是累坏了，像往常一样团在他的怀里，慢慢闭上了眼睛。……

我听完刘医生的讲述，心中顿时涌起一股难以名状的感情。我呼喊石娃，从他怀中抢过板凳狗，疯狂地吻着它。可是晚了！它为了挽救我的生命，而贡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石娃为它在爸爸的坟墓旁掘了个墓穴。下葬的那天，我哭得很伤心。我原想石娃一定会比我更伤心更悲痛，可他没有掉眼泪，还尽力安慰我：

“姨，别哭了，山里的狗就要死在山里，再说它也老了，能和爸爸一样死在暴风雪中，也不愧是爸爸的狗。”

石娃的话说得很平淡，但我听得出来，石娃为板凳狗能这样壮烈地死，

感到自豪和骄傲。

我把那只塑料狗也放进了墓穴，让它代表我的心，陪伴冻土下的板凳狗吧！

美

庄之明

我们班长马萧萧有个不太好听的外号，叫“马尾巴”。为什么叫“马尾巴”呢？有两个原因，一是她喜欢搞小汇报，班主任马老师叫她干啥，她就干啥，成了名副其实的“尾巴”；二是她那又长又密的头发，经常用闪闪发光的水晶夹卡住，扎成一束“马尾巴”。比喻也罢，联想也罢，反正大家都这么叫她。

我的好朋友、大力士石磊也有个雅号，叫“矢村”，那是因为他看了电影《追捕》以后，特别崇拜警长矢村，特意留了个“矢村头”而闻名全校。

最近，学校开展“五讲四美”活动，班里的同学们对马萧萧和石磊的头发议论纷纷，我自然也要表表态。我说：“女同学嘛，就是应该梳辫子，保留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翘个马尾巴，难看死了！”其实，说句心里话，我觉得马萧萧的“马尾巴”挺美的，可是，如果我说真话，在我们“哥们儿”堆里，我一定会成为众矢之的，有人甚至会怀疑我“别有用心”，那就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对石磊的“矢村头”，我口头上说“挺有派的”，心里并不以为美，再说，学生又不是电影演员，何必赶时髦呢？可是，我没有勇气在好朋友面前说一句“矢村头”不美的话。唉，我这个人，没出息！

班主任马老师是个严肃而古板的老太太，矮个儿，近视眼，满脸皱纹，头发花白而稀疏，在她脸上找不到美的痕迹。但是，她却经常在班上发表什么是美的见解。她对石磊的头发特别看不惯，好几次命令石磊把头发剪短，石磊总是无动于衷，还说：“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如今不是50年代！”把马老师气得脸上的肉一颤一颤的。硬的不行，就来软的，马老师只好把如此艰巨的思想工作任务交给大班长马萧萧。

马萧萧是老师的心尖，有职有权，她一面号召大家讨论“什么是美”，对石磊开展攻心战；一面着手准备和石磊个别谈话。她知道石磊不仅力大如牛，而且能言善辩，为了防备石磊反戈一击，马萧萧特意把“马尾巴”盘起来，梳成一个大球球，闪闪发光的发夹也被黑不溜秋的橡皮筋取而代之，大概是想尽量显得朴素一些。

正式谈话定在星期六下午第二节课后。石磊接到马萧萧要找他谈心的正式通知，十分严肃地对我说：“这回谈判，你一定要在场。”我不解地问：“为什么？”石磊得意地摸了摸他的“矢村头”，一本正经地说：“上回‘马尾巴’找我谈话，我觉得挺注意文明礼貌的，结果，她跑到马老师那里告了我一状，说我‘语言不美’，马老师狠狠地剋了我一顿，我是哑巴吃黄连，有苦难言，真冤！”

我笑笑说：“人家约你单独谈心，关我什么事？”

石磊把我的手拧到背后，软硬兼施地说：“舍命陪君子，谈判的时候，你一边呆着，做你的作业，并不浪费时间。星期天，我陪你去溜冰，怎么样？”

我答应了。

谈心的地点就在我们初三(1)班教室。马萧萧见同学们都回家了,也想把我赶走。我嬉皮笑脸地说:“大班长,这教室又不是你们家的,你要觉得不方便,你们到公园谈去!”马萧萧一急,骂了我一句“烂舌头”,我说:“大班长,说话要讲文明!”石磊大概怕我耍贫嘴失了分寸,急忙冲着马萧萧说:“你快说吧,要不我走了!”

马萧萧不愧是个高材生,记性好得惊人,把事先准备好的名言警句背得滚瓜烂熟,一字不落,什么“人的美,不在于外貌、衣服和发式,而在于他的本身,在于他的心灵”啦,什么“鸟美在羽毛,人美在心灵”啦等等,等等。

“对、对、对!”石磊点头如捣蒜。

马萧萧以为名言警句已经打动了石磊的心,话题马上转到石磊的头发上,她和颜悦色地说:“现在正开展‘五讲四美’活动,老师和同学们对你留长头发早就有意见了

没等马萧萧把话说完,石磊反问道:“大班长,我想请教两个问题,一个是——你说说我心灵美不美?一个是——请问你,宪法上有没有规定不许留长头发?”

马萧萧一愣,脸刷地红了,争辩道:“反正,反正男的留长头发,男不男,女不女,像犯人似的,难看死了!”

“难看就是不美,你说,矢村警长美不美?”石磊说。

“这……”马萧萧张口结舌。

石磊得寸进尺:“再说,我头发再长也没有你的‘马尾巴’长呀!”

马萧萧拉长着脸,急了:“你不把头发剪短,干吗说我呀?”

“别发火,”石磊笑嘻嘻地说,“这样吧,你要是敢把你的‘马尾巴’咔嚓一剪子铰了,我就敢剃光头!”

马萧萧是个爱美的姑娘,怎么舍得那一头黑油油的长发?她狠狠地瞪了石磊一眼,跑了。

“哈哈……”石磊得意洋洋,拍着我的肩膀说,“怎么样?你都听见了,这回我说话没有不美的地方吧?”

我点点头。想不到我们俩刚要回家,马老师虎着脸,急匆匆地赶来了,批评石磊“无理搅三分”、“不学好”。自然又是“马尾巴”告的状。

石磊一言不发,等到老师走了才问我:“你说,马老师美吗?”他见我不做声,又自言自语地说,“哼,当老师的还爱听小汇报。这个‘马尾巴’,我一定找个机会教训教训她!”

星期天,我和石磊到青年湖溜冰。刚进溜冰场,石磊一眼就看到马萧萧也在里面。石磊对我说:“机会来了,今天,我得让她摔个大马趴,当众出丑!”不知道为什么,我对马萧萧的印象不错,论学习成绩,她是全班数一数二的。她除了爱搞点小汇报,别的都挑不出毛病,何必跟人家过不去呢?所以,我再三劝石磊别干这种行为不美的蠢事。石磊就是不听,他十分坚决地说:“男子汉大丈夫,一人做事一人当!”

溜冰场上欢声笑语,溜冰爱好者们穿着五颜六色的衣服,在冰场上自由驰骋,如同盛开在冰天雪地里的一朵朵艳丽的花儿。

石磊穿好冰鞋,做了几个准备动作,就弓身一蹲,“哧溜”一声,飞一般地向马萧萧滑去,我也悄悄地跟在他后面。石磊在马萧萧周围慢慢地滑翔,看样子是在寻找下手的机会。

马萧萧没有发现我们，她上身穿粉红色的羽绒衣，下身是镶着条纹的天蓝色运动裤。苗条、健美、亭亭玉立。特别是她那披在肩上的“马尾巴”，像黑色的瀑布，在阳光下闪着光泽。我猛然想起石磊发誓要让马萧萧当众出丑的话，不由得回头看看石磊，只见他冰鞋上的冰刀就像钉子一样钉在冰上，两只眼睛直楞楞地盯着马萧萧。确实，马萧萧那矫健的体态，轻盈的步伐，灵巧的舞姿，引起了周围溜冰爱好者的注目。她一会儿像“金鸡独立”，一会儿如“小鹰展翅”，那一连串优美的燕式旋转，惊险的快速举脚蹲转，简直可以跟电视里的冰上明星相媲（pì）美，石磊情不自禁地说：“盖了！”

我心想：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看你石磊下得了手吗？

马萧萧在自如的旋转中倏地腾空而起，做了一个精彩的后内点冰双周跳，然后飘然落地，像钉在冰上一样，戛（j）然而止。动作准确而优美，博得了周围观众的阵阵喝彩。这时，想不到祸从天降，只见一个戴“熊猫镜”、留“矢村头”的青年从场外飞来，直向马萧萧扑去……

“马萧萧，快闪开！”石磊大喊一声，可是已经来不及了，马萧萧被戴“熊猫镜”的青年撞倒了。

人们向撞人者投去责备的目光。马萧萧以为对方是初学滑冰，一时控制不住，无意撞了她。想不到戴“熊猫镜”的家伙竟冲着她哈哈大笑。

“这混蛋！”石磊骂了一句。

戴“熊猫镜”的家伙转了一圈又滑到马萧萧身边，流里流气地说：“美人儿，交个朋友吧！”

马萧萧知道遇到流氓了，顿时吓得脸都白了。为了摆脱流氓的纠缠，她从冰上爬起来，正想走开，那家伙竟厚颜无耻地说：“别走呀，咱俩给大家表演一个冰上迪斯科！”说着就要对马萧萧动手动脚。

石磊怒不可遏。他一个箭步滑到马萧萧跟前，冲着流氓大喝一声：“你要干什么！”

戴“熊猫镜”的家伙歪着脑袋，双手叉腰，摆出一副干架的样子，蛮横地说：“你小子狗拿耗子多管闲事，吃饱了撑的？”

石磊威风凛凛地站在马萧萧身边，毫不畏惧地说：“她是我的同学，你想欺负人，我就是来管！”

我怕真干起架来石磊吃亏，便悄悄地滑到流氓的身后。当流氓刚举起脚，想用脚上的冰刀去踩石磊的脚脖子时，我伸出一只脚，轻轻一扫，只听“扑哧”一声，流氓摔了个仰面朝天，滑出去有好几米远，围观的群众全乐了。

戴“熊猫镜”的家伙当众出丑，岂肯甘休，他想动武，又碍于众目睽睽，在观众的一片指责声中，他只好灰溜溜地说：“哼，咱们走着瞧！”

马萧萧见流氓走了，脸色也由白转红。在危难中，她自然十分感谢石磊和我的见义勇为，说了许多感激的话。

“别，别……”石磊向我挤了挤眼睛，开玩笑地说，“只要你以后少向老师告我的状，大班长让我干什么，没得说！”

马萧萧的脸更红了，她沉默了一会儿，摇摇头说：“不过，今天发生的这件事，我得告诉老师。”

“干什么？”石磊愣头愣脑地问。

“表扬你呀！这说明你心灵是美的！”马萧萧实心实意地说。

石磊突然站住不走了，脸上显出一副极为严肃的表情说：“马萧萧，我美不美，自己心里有数，你要是把今天这件事告诉老师，我再理你，就不是

人！”

马萧萧眨巴着眼睛，她怎么也理解不了石磊做了好事，为什么不愿意让老师知道。不过，她还是当着石磊的面保证不向老师汇报。

本来嘛，要是为了表扬才做好事，能叫心灵美吗？

为了马萧萧的安全，我们俩人义务把她送到家里，马萧萧千恩万谢，非要留我们吃饭不可。石磊不辞而别，我见他大步往外走，急忙对马萧萧说：“心领了，心领了。”

我追上石磊，故意问他：“刚才在溜冰场，你不是说要教训她，怎么……”

“去你的！”石磊亲切地捅了我一拳，认真地说，“你小子明知故问，咱再差劲，也不能干那号缺德事啊！”

强劲的西北风刮得教室的门窗。“嘭嘭”响，苍老瘦小的马老师颤巍巍地站在讲台上，好像压根儿没听见似的，依旧满怀激情地朗读课文。马老师尽管有些古板，可是，她讲的语文课，谁都爱听，特别是她朗读课文的声音，犹如一泓清泉，涓涓流入我们的心底，常常把我们带到作品的意境中去。

“……蠢笨的企鹅，胆怯地把肥胖的身体躲藏在悬崖底下，……只有那高傲的海燕，勇敢地、自由自在地，在泛起白沫的大海上飞翔！”

“乌云越来越暗，越来越低，向……”

突然，“砰”的一声，教室的门被撞开了，马老师停止了朗读。她以为是北风刮的，正要去关门，只见教室门口站着一个人，一副“熊猫眼镜”几乎遮住了整张脸，长长的头发活像一头狮子，裤腿像两把拖地的扫帚，打弯儿的食指和中指夹着一根烟卷，黑鳄鱼头皮鞋擦得油光锃亮。我一看，来人正是前天在溜冰场上见到的那个流氓，心想，这家伙来者不善！我瞥了石磊一眼，他目光炯炯，紧握拳头，显然，他已经作好了战斗的准备。

马老师并不知道前天在溜冰场上发生的事，她对有人打断她的讲课很不高兴，不悦地说：“你找谁？”

那个流氓把烟屁股狠狠地攥在地上，摘下“熊猫镜”，一双贼眼骨碌碌地转，一会儿就认出我和石磊，在教室门口大声喊：“你们两个，有种的出来！”

石磊“霍”地站起来，我也站了起来。顿时，同学们都把目光集中在我们俩身上。马老师也愣住了，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说不定还以为我和石磊在校外惹事生非呢。这时，我多么盼望马萧萧能站起来说句话，让老师明白是怎么回事，想不到她竟不知所措地捂住惊惶的脸。胆小鬼！

马老师感到事态严重，她担心流氓闯入教室，打伤我们，毅然迎着流氓走去，威严地说：“这是学校，现在上课，你找他们有什么事？”

流氓根本不把马老师放在眼里，他猛地从兜里掏出一把三棱刮刀，一双眼睛露出凶光，又阴又狠地说：“我来给他俩放放血！”

教室里骚动起来了，有的愤怒，有的惊慌，个别胆小的女同学吓得尖声叫了起来。

好汉做事好汉当，我和石磊交换了一下眼色，不约而同地迎着流氓走去……

形势剑拔弩张，战斗一触即发。

马老师脸色铁青，她用瘦小的身躯堵住教室门，声色俱厉地说：“石磊，谷丰，不许打架，我命令你们回到座位上去！”

我和石磊昂头挺胸地站着，不进也不退。

马老师一双眼睛闪着无畏的光芒，义正辞严地对流氓说：“这是学校，他们都是我的学生，你把刀放下，不许你这样！”

“去你妈的学校不学校，”流氓恶狠狠地把马老师推倒在地，气势汹汹地说，“你个老太婆，不想活了？”

我们忍无可忍，正想冲上去，只见马萧萧不知哪里来的豹子胆，一边骂着“流氓”，一边向他扑去，流氓傻了眼。这时，石磊一转身，抡起铁腿椅子，大喊一声：“同学们，大家不要怕，起来跟流氓干啊！”

教室里沸腾起来了，同学们纷纷站起来，有些女同学手里还拿着战斗武器——文具盒。被流氓推倒在地上的马老师不知道是担心我们的安全还是不让流氓跑掉，她的两只手紧紧地抱住流氓的脚。马萧萧趁机夺门而出，边走边喊：“快来抓流氓呀！快来抓流氓呀！”

她这一喊，把全校师生都惊动了，老师们、同学们纷纷跑出教室。

流氓见势不妙，狗急跳墙，凶狠地举起三棱刮刀向马老师的手扎去，顿时鲜血直流。石磊眼看老师受了伤，他像一头愤怒的狮子，举起椅子狠狠地向流氓砸去。“当啷”一声，流氓手上的三棱刮刀被打落在地，只好狼狈逃窜。但是，这家伙还没有跑出校门，就被团团包围的师生们活捉了。

当我们把流氓押到派出所回到教室的时候，马萧萧和几个同学已经把马老师送到医院了。于是，大家围着石磊，这个说：“‘矢村’，有两下子！”那个说：“‘矢村’，好样的！”我开玩笑地说：“那当然，没有‘矢村警长’那胆量，敢斗流氓吗？”石磊瞪了我一眼，阴沉着脸，一句话也不说，怪！

下午，学校广播站广播了一篇通讯，表扬了石磊和我敢于同坏人坏事作斗争的大无畏精神，还说我们是“五讲四美”的模范。我听了心里美滋滋的，可石磊越听脸越红，因为一提到“美”，同学们总是不由自主地回头看看他的“矢村头”。下课铃刚响，我正要招呼石磊一起去看看马老师，谁知他已经跑得无影无踪。

四

放学以后，我们几个同学来到马老师家。老师脸色苍白，手上缠着绷带，身体无力地躺在床上。她知道我们都平安无事，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说：“我的手受了点伤没关系，心里很高兴，因为你们今天的表现都很好，特别是石磊，过去，我一见他的头发，就觉得不顺眼，没想到……”

马老师正说着，石磊来了，大家抬头一看，不觉都怔住了：只见石磊的头发变了样，“矢村头”不见了，头发剪短了，比过去精神多了！

马老师的脸上挂着闪光的泪珠，像母亲一样抚摩着石磊的头激动地说：“我记得有个艺术大师说过这样一句话：‘美是到处都有的。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

“老师，这句名言是罗丹说的。”马萧萧说。

大家都笑了，这个马萧萧，记性可真好。

“老师，”石磊看了老师一眼，真心实意地说，“过去，我总觉得您有些偏心眼，没想到您为了保护我们，完全不顾自己。我懂了，这就是老师的美！”

我说：“我也有一个‘没想到’，大班长竟有这个胆，把流氓都吓愣了！这说明你不是蠢笨的企鹅，而是勇敢的海燕！”

“去！开始，我差一点儿吓瘫了，后来，也不知怎么搞的就冲上去了！”

马萧萧说。

“勇气来自爱和恨。”马老师和蔼地说，“有勇气，也是一种美，你们说对不对？”

“对对，”我轻轻地拍着石磊的脑袋瓜，笑着说。“比如说，石磊有勇气剪去了‘矢村头’，理了个‘学生头’，这也是我没有想到的！”

“你没有想到的多着哩！”石磊扒拉我的手，一本正经地说，“我可没说‘矢村头’不好看，人不可貌相！不过，学生留这样的头，是不大像学生样，学生应该有学生的美！”

“石磊说得好极了！”马老师激动地从床上下来，喝了一口水，意味深长地说，“还是罗丹说得对：‘美是到处都有的’”

暮色降临了，我和石磊告别了老师，走在灯火辉煌的大街上，还在回味着罗丹的话：

“美是到处都有的。”

热爱生命

[美国]杰克·伦敦

这个阿拉斯加的淘金者自己也不知道在荒原上跋涉多久了，他精疲力竭，却不得不继续一天接一天在沼泽地里挣扎着，锋利的岩石划破了他的腿，直到膝盖流出的血在地面上留下一道血迹。但在饥饿煎熬的痛苦中，这痛苦不算什么了。真的，这寒雨，这飞雪，都不算什么。他饿得胃阵阵发麻，而迟钝得像锈铰链似的腿还得拐着瘸着向前挪步。逼着他走的，是他的生命。

他听到背后有一种吸鼻子的声音——仿佛喘不出气或者咳嗽声。在离他不到20尺的两块嶮(chán)岩之间，他隐约看到一只灰狼的头。那双尖耳朵并不像别的狼那样竖得笔挺；它的眼睛昏暗无光，布满血丝；脑袋好像无力地、苦恼地耷(d)拉着。这个畜生好像有病。

他坐起来，想着切身的事情。裹在脚上的毯子已经磨穿了，他的脚破得没有一处好肉。最后一条毯子已经用完了。枪和猎刀也不见了。帽子不知在什么地方丢了，帽圈里那小包火柴也一块丢了，不过，贴胸放在烟草袋里的那包用油纸包着的火柴还在，而且是干的。他瞧了一下表。时针指着11点，表仍然在走。很清楚，他一直没有忘了上表。

他很冷静，很沉着。虽然身体衰弱已极，但是并没有痛苦的感觉。他一点儿也不饿。甚至想到食物也不会产生快感。现在，他无论做什么，都只凭理智。他齐膝盖撕下了两截裤腿，用来裹脚。他总算还保住了那个白铁罐子。他打算先喝点儿热水，然后再开始向船走去，他已经料到这是一段可怕的路程。

他的动作很慢。他好像半身不遂地哆嗦着。等到他预备去收集干苔的时候，他才发现自己已经站不起来了。他试了又试，后来只好死了这条心，他用手和膝盖支着爬来爬去。有一次，他爬到了那只病狼附近。那个畜生一面很不情愿地避开他，一面用那条好像连弯一下的力气都没有的舌头舐着自己的牙床。这个人注意到它的舌头并不是通常那种健康的红色，而是一种暗黄色，好像蒙着一层粗糙的、半干的粘膜。

这个人喝下热水之后，觉得自己可以站起来了，甚至还可以像想象中一

个快死的人那样走路了。他每走一两分钟，就不得不停下来休息一会儿。他的步子软弱无力，很不稳，就像跟在他后面的那只狼一样又软又不稳；这天晚上，等到黑夜笼罩了光辉的大海的时候，他知道他和大海之间的距离只缩短了不到四哩。

这一夜，他总是听到那只病狼咳嗽的声音。有时候，他又听到了一群小驯鹿的叫声。他周围全是生命，不过那是强壮的生命，非常活跃而健康的生命，同时他也知道，那只病狼所以要紧跟着他这个病人，是希望他先死。早晨，他一睁开眼睛就看到这个畜生正用一种如饥似渴的眼光瞪着他。它夹着尾巴蹲在那儿，好像一条可怜的倒霉的狗。早晨的寒风吹得它直哆嗦，每逢这个人对它勉强发出一种低声咕噜似的吆喝，它就无精打采地齧着牙。

太阳亮堂堂地升了起来，这一天早晨，他一直在绊绊跌跌地，朝着光辉的海洋上的那条船走。天气好极了。这是高纬度地方的那种短暂的晚秋。它可能连续一个星期。也许明后天就会结束。

下午，这个人发现了一些痕迹。那是另外一个人留下的，他不是走，而是爬的。他认为可能是比尔，不过他只是漠不关心地想想罢了，他并没有什么好奇心。事实上，他早已失去了兴致和热情。他已经不再感到痛苦了。他的胃和神经都睡着了。但是内在的生命却逼着他前进。他非常疲倦，然而他的生命却不愿死去。正因为生命不愿死，他才仍然要吃沼地上的浆果和鲛（tiáo）鱼，喝热水，一直提防着那只病狼。

他跟着那个挣扎前进的人的痕迹向前走去，不久就走到了尽头——潮湿的苔藓上摊着几根才啃光的骨头，附近还有许多狼的脚印。他发现了一个跟他自己的那个一模一样的厚实的鹿皮口袋，但已经给尖利的牙齿咬破了。他那无力的手已经拿不动这样沉重的袋子了，可是他到底把它提起来了。比尔至死都带着它。哈哈！他可以嘲笑比尔了。他可以活下去，把它带到光辉的海洋里那条船上。他的笑声粗厉可怕，跟乌鸦的怪叫一样，而那条病狼也随着他，一阵阵地惨嚎（háo）。突然间，他不笑了。如果这真是比尔的骸（hái）骨，他怎么能嘲笑比尔呢；如果这些有红有白，啃得精光的骨头，真是比尔的话。

他转身走开了。不错，比尔抛弃了他；但是他不愿意拿走那袋金子，也不愿意吮吸比尔的骨头。不过，如果事情掉个头的话，比尔也许会做得出来的。他一面摇摇晃晃地前进，一面暗暗想着这些情形。

他走到了一个水坑旁边。就在他弯下腰找鲛鱼的时候，他猛然仰起头，好像给戳了一下。他瞧见了自己反映在水里的脸。脸色之可怕，竟然使他一时恢复了知觉，感到震惊了。这个坑里有三条鲛鱼，可是坑太大，不好舀；他用白铁罐子去捉，试了几次都不成，后来他就不再试了。他怕自己会由于极度虚弱，跌进去淹死。而且，也正是因为这一层，他才没有跨上沿着沙洲并排漂去的木头，让河水带着他走。

这一天，他和那条船之间的距离缩短了三哩；第二天，又缩短了两哩——因为现在他是跟比尔先前一样地在爬；到了第五天末尾，他发现那条船离开他仍然有七哩，而他每天连一哩也爬不到了。幸亏天气仍然继续放晴，他于是继续爬行，继续晕倒，辗转不停地爬；而那只狼也始终跟在他后面，不断地咳嗽和哮喘。他的膝盖已经和他的脚一样鲜血淋漓，尽管他撕下了身上的衬衫来垫膝盖，他背后的苔藓和岩石上仍然留下了一路血渍（zì）。有一次，他回头看见病狼正饿得发慌地舐着他的血渍。他不由得清清楚楚地看出

了自己可能遭到的结局——除非——除非他干掉这只狼。于是，一幕从来没有演出过的残酷的求生悲剧就开始了——病人一路爬着，病狼一路跛（b）行着，两个生灵就这样在荒原里拖着垂死的躯壳，相互猎取着对方的生命。

如果这是一条健康的狼，那么，他觉得倒也没有多大关系；可是，一想到自己要喂这么一只令人作呕，只剩下一口气的狼，他就觉得非常厌恶。他就是这样吹毛求疵（c）。现在，他脑子里又开始胡思乱想，又给幻象弄得迷迷糊糊，而神智清楚的时候也愈来愈少，愈来愈短。

有一次，他从昏迷中给一种贴着他耳朵喘息的声音惊醒了。那只狼一跛一跛地跳回去，它因为身体虚弱，一失足摔了一跤，样子可笑极了，可是他一点也不觉得有趣。他甚至也不害怕。他已经到了这一步，根本谈不到那些。不过，这一会儿，他的头脑却很清醒，于是他躺在那儿，仔细地考虑。那条船离他不过四哩路，他把眼睛擦净之后，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它；同时，他还看出了一条在光辉的大海里破浪前进的小船的白帆。可是，无论如何他也爬不完这四哩路。这一点，他是知道的，而且知道以后，他还非常镇静。他知道他连半哩路也爬不了。不过，他仍然要活下去。在经历了千辛万苦之后，他居然会死掉，那未免太不合理了。命运对他实在太苛刻了。然而，尽管奄奄一息，他还是不情愿死。也许，这种想法完全是发疯，不过，就是到了死神的铁掌里，他仍然要反抗它，不肯死。

他闭上眼睛，极其小心地让自己镇静下去。疲倦像涨潮一样，从他身体的各处涌上来，但是他刚强地打起精神，绝不让这种令人窒（zhì）息的疲倦把他淹没。这种要命的疲倦，很像一片大海，一涨再涨，一点一点地淹没他的意识。有时候，他几乎完全给淹没了，他只能用无力的双手划着，漂游过那黑茫茫的一片；可是，有时候，他又会凭着一种奇怪的心灵作用，另外找到一丝毅力，更坚强地划着。

他一动不动地仰面躺着，现在，他能够听到病狼一呼一吸地喘着气，慢慢地向他逼近。它愈来愈近，总是在向他逼近，好像经过了无穷的时间，但是他始终不动。它已经到了他耳边。那条粗糙（cōu）的干舌头正像砂纸一样地磨擦着他的两腮。他那两只手一下子伸了出来——或者，至少也是他凭着毅力要它们伸出来的。他的指头弯得像鹰爪一样，可是抓了个空。敏捷和准确是需要力气的，他没有这种力气。

那只狼的耐心真是可怕。这个人的耐心也一样可怕。这一天，有一半时间他一直躺着不动，尽力和昏迷斗争，等着那个要把他吃掉，而他也希望能把它吃掉的东西。有时候，疲倦的浪潮涌上来，淹没了他，他会做起很长的梦；然而在整个过程中，不论醒着或是做梦，他都在等着那种喘息和那条粗糙的舌头来舐（tīn）他。

他并没有听到这种喘息，他只是从梦里慢慢苏醒过来，觉得有条舌头在顺着他的一只手舐来。他静静地等着。狼牙轻轻地扣在他手上了；扣紧了；狼正在尽最后一点力量把牙齿咬进它等了很久的东西里面。可是这个人也等了很久，那只给咬破了的手也抓住了狼的牙床。于是，慢慢地，就在狼无力地挣扎着，他的手无力地掐着的时候，他的另一只手已经慢慢摸过来，一下把狼抓住。5分钟之后，这个人已经把全身的重量都压在狼的身上。他的手的力量虽然还不足以把狼掐死，可是他的脸已经紧紧地压住了狼的咽喉，嘴里已经满是狼毛。半小时后，这个人感到一小股暖和的液体慢慢流进他的喉咙。这东西并不好吃，就像硬灌到他胃里的铅液，而且是纯粹凭着意志硬灌

下去的。后来，这个人翻了一个身，仰面睡着了。

捕鲸船“白德福号”上，有几个科学考察队的人员。他们从甲板上望见岸上有一个奇怪的东西。它正在向沙滩下面的水面挪动。他们没法分清它是哪一类动物，但是，因为他们都是研究科学的人，他们就乘了船旁边的一条捕鲸艇，到岸上去察看。接着，他们发现了一个活着的动物，可是很难把它称作人。它已经瞎了，失去了知觉。它就像一条大虫子在地上蠕（r）动着前进。它用的力气大半都不起作用，但是它老不停，它一面摇晃，一面向前扭动，照它这样，一点钟大概可以爬上20尺。

三星期以后，这个人躺在捕鲸船“白德福号”的一个铺位上，眼泪顺着他的削瘦的面颊（jiá）往下淌，他说出他是谁和他经过的一切。同时，他又含糊糊地、不连贯地谈到了他的母亲，谈到了阳光灿烂的南加利福尼亚，以及桔树和花丛中的他的家园。

没过几天，他就跟那些科学家和船员坐在一张桌子旁边吃饭了。他馋得不得了地望着面前这么多好吃的东西，焦急地瞧着它溜进别人口里。每逢别人咽下一口的时候，他眼睛里就会流露出一种深深惋惜的表情。他的神志非常清醒，可是，每逢吃饭的时候，他免不了要恨这些人。他给恐惧缠住了，他老怕粮食维持不了多久。他向厨子、船舱里的服务员和船长打听食物的贮藏时，他们对他保证了无数次，但是他仍然不相信，仍然会狡猾地溜到贮藏室附近亲自窥（kù）探。

看起来，这个人正在发胖。他每天都会胖一点。那批研究科学的人都摇着头，提出他们的理论。他们限制了这个人饭量，可是他的腰围仍然在加大，身体胖得惊人。

水手们都咧着嘴笑。他们心里有数，等到这批科学家派人来监视他的时候，他们也知道了。他们看到他在早饭以后萎靡（wǐmǐ）不振地走着，而且会像叫花子似地，向一个水手伸出手。那个水手笑了笑，递给他一块硬面包。他贪婪地把它拿住，像守财奴瞅着金子般地瞅着它，然后把它塞到衬衫里面。别的咧着嘴笑的水手也送给他同样的礼品。

这些研究科学的人很谨慎。他们随他去。但是他们常常暗暗检查他的床铺。那上面摆着一排排的硬面包，褥子也给硬面包塞得满满的；每一个角落都塞满了硬面包。然而他的神志非常清醒。他是在防备可能发生的另一次饥荒——就是这么回事。研究科学的人说，他会恢复常态的；事实也是如此，“白德福号”的铁锚还没有在旧金山湾里隆隆地抛下去，他就正常了。

（万紫等译）

六个孩子的故事

[捷克]伏契克

这天，有六个孩子来到了煤栈（zhàn）的围墙旁边，他们平常总是聚在这儿玩耍，或者就闲谈一些孩子们自己的事情。他们在这儿挖一个小坑，把玻璃弹子弹到这个坑里，玩打弹子。打弹子是所有的捷克孩子喜欢的游戏。

但是，今天他们没有向弹子坑里看过一眼。他们在围墙旁的人行道边上坐下来，然后甫兰杰克把一张报纸铺在膝盖上。他小心地用手掌抚平了报纸：他父亲在读报以前总是那样做的。

在报纸的第一版上有一张残缺不全的孩子脸对着他们。

这是一个在法西斯强盗轰炸爱里哥埃德时被炸死的西班牙孩子。

他们六个人都俯身在报纸上面。甫兰杰克开始读报，同时他的声音也严肃得不像孩子的声音了。字句很难，不容易懂，但是他们六个人不用听字句也都明白了。

这个在爱里哥埃德的西班牙孩子和他们一样，每天上学读书。大概他也会打弹子。并且，可能就在他的玻璃弹子滚进坑里去的时候，法西斯强盗的飞机已经在他的头顶上空盘旋了……

六个孩子往上面看了看。那儿，在蓝色的高空中，浮动着几朵春天的云彩。

现在他们的头顶上空没有敌人，但是敌人在西班牙。他杀死了爱里哥埃德的孩子。

“我的哥哥参加志愿军到西班牙去了，”罗达说，“他要去和法西斯强盗打仗。”

“不会要我们参加志愿军的！”甫兰杰克叹口气说。

是啊，他们明白，是不要孩子到那儿去的，要等他们长大了才能去……但是这不能很快就办到呀！

现在得立刻想办法帮助那些爱里哥埃德的孩子，他们是不能等待的，法西斯强盗的飞机正在他们头顶上盘旋呢……

六个人彼此望了望。他们应该做些什么呢？

甫兰杰克的眼光落在报纸的标题上。“捐钱到前线去援助西班牙人民”，他读了出来。

“看！”甫兰杰克高兴极了。

大概，这是他们能够给西班牙孩子的唯一的帮助了。

孩子们把自己口袋里所有的钱都掏出来放在人行道上。他们数了一下：一共还不到半克隆。

这算什么帮助！太少了……

“我们明天再带来，”其中一个孩子没有把握地说。不，这能拖到明天吗？

他们坐着思考：到哪儿去弄钱呢？

突然，安东尼说：

“我有一把折刀。”他犹豫了一会儿，又加上一句，“可以卖掉它。”

把刀卖掉？孩子们都惊奇地望着他。这简直叫人生气。他们把安东尼的刀看作是一件宝贝。他们每个人都幻想过那样的刀。它好像一把骑士的剑，甚至能用它来宣誓。

但是他们明白了安东尼的话。

甫兰杰克庄严地站了起来。其余的孩子也站起来了。他紧紧地握住了安东尼的手——紧紧地，像孩子们平时做惯的那样，成年人只有在遇到危险的时刻才这样握手。

后来，甫兰杰克一声不响地拿出一只洋铁的鞋油盒，放在安东尼的刀子旁边的地上。当然，这不像折刀那样值钱，但是放弃这只洋铁盒也是不容易的。

罗达惋惜地紧握着十三粒玻璃弹子。但是当依沃塞夫把自己的哨子放到安东尼的刀和甫兰杰克的洋铁盒旁边时，罗达觉得惭愧了。他在自己那十三粒弹子里又加上一粒，第十四粒是锡做的，他用这粒弹子玩的时候总是赢的。

这时，六对口袋都翻了出来、摸空了。在人行道上放着孩子们最宝贵的东西，有很多奇怪的东西，真使成年人莫名其妙它们有什么用处。

河的北面，在甫尔塔瓦河的右岸，转弯角上能够看到一些收旧货的小铺子，穷人都把自己的杂物拿到这儿来卖。

六个孩子沿着他们父母踩出的无形的足迹也往那儿走去。

走在最前面的是甫兰杰克和安东尼。在他们的口袋中放着同志们交托给他们的贵重东西。距离着十步远走着其余的四个人，他们踏着步子，紧盯着前面的两个人，好像一列仪仗队。

他们在老依查克的铺子前停了下来。四个人留在门口，而甫兰杰克和安东尼尽量地克制着自己的激动心情走进里面去。

老依查克站在柜台里面。两个孩子一声不响地拿出了口袋里的东西摆在他面前，有洋铁的鞋油盒，有哨子，有折刀，还有玻璃弹子和其余的东西。

收旧货的老头生气地唠叨起来了：“你们想叫我把这些东西怎么办？”

孩子们没有像他们的母亲来卖最后一点东西的时候那样忧虑不安，也不像父亲，不愿把自己的贫困让人知道，装出漠不关心的样子。孩子们自豪地望着老依查克，他们知道放在柜台上那些东西的价值。

“你们还是走开吧，顽皮的孩子！”收旧货的老头生气地说。

孩子们彼此望了一眼，笑了：这个人什么也不明白！他大概不相信他们会和这些珍贵的东西分手。

所以甫兰杰克就慎重地说：

“这是我们决定要卖的。”

老依查克善于观察人们的心理。他能够从声音中辨别谁是初次为了贫困来的，谁已经不止一次地卖掉自己的破衣烂衫了。

因此，他从来不拒绝帮助那些人，如果拒绝了他们，哪怕饿死，他们也不会再来了。

如果收旧货的依查克不是那么大年纪，那么有经验，甫兰杰克的话会使他冒火的。但是，现在他好奇地望着孩子们，还是唠叨着说：

“瞧瞧吧，小孩子为了一包烟卷，什么把戏都想得出！”

“根本不是为了烟卷！”受到侮辱的甫兰杰克说。

“为了看电影吗？”依查克问。

甫兰杰克忍不住了；虽然谁也没有委托他，他还是声明了：

“我们为了西班牙！”

甫兰杰克说完这句话就害怕了。难道能够把他们全体秘密告诉老依查克吗？要是他马上去叫警察，说他们卖《红色权利报》，并且集钱到西班牙去该怎么办？

那时安东尼的折刀，罗达的弹子，依沃塞夫的哨子和其余的东西都要失去了。他们就没有东西去帮助那些爱里哥埃德的孩子了。

甫兰杰克伸出手，他想抢救现在放在收旧货的老头面前的东西，哪怕只是一部分也好。

“留下吧！”依查克严厉地说，并且从柜台上拿起那只划着纹路的洋铁油盒。他把它翻弄了很久。“嗯……”他终于说话了。“这只盒子不坏！但

是我最多出两个克隆。”

孩子们屏住了呼吸：两个克隆只买一只盒子！

后来，收旧货老头又拿起安东尼的折刀，把它在手里握了一会儿，好像在估价。

“好事情！”他看了一下孩子们又严肃又紧张的脸，然后问：“你们说，这是为了西班牙吗？”他把刀放在洋铁盒旁边添上了一句：“好吧，五个克隆买这把刀。我看，这价钱不算坏了，怎么样？”

老依查克公平地估了每件东西的价值：木锤、哨子、罗达的锡弹——孩子们是那么舍不得这颗弹子。

后来，他为了使钱看起来更多些，就拿出 20 个克隆的零钱来，放在柜台上孩子们的面前。

（张庆悦 译）

火炉大王

[匈牙利] 费伦茨

这个故事，我听父亲讲了不少一次，现在讲给你们听听。每当收割后，在美丽的月夜里，我们在打谷场上总是讲起火炉大王；而在漫长的冬夜里，当凶野的风呼号着扑打我家的芦草屋顶时，我最爱听的，就是关于火炉大王的事了。

我已经把他的故事默记在心里。现在我原封不动地字一句地讲吧！

解放战争那年，我还是个孩子，常常跑到杂货店老板那儿买麦芽糖吃。“有什么吩咐？”他问，还说想把我塞到口袋里去，我人虽小，胆子却很大。那时候我已经算是柯舒特的士兵啦！这是真的！我还不是普通的士兵，而是有一颗金星的将军哩——我爸爸是皮毛匠，他为我用皮革雕了这颗星。

村里所有的人，只要手脚能使唤的，都去参加民族解放军了。家里只剩下些小孩子。不管我们怎样恳请和哀求，他们总不带我们去，都说，这是战争，不是打着玩的，不是用糖果射击的。

我可不是傻瓜。我和同伴们商量好，只要村子里哪一家住着和我们同样年龄的孩子，我们便去叫门：

“起来，少年！起来，匈牙利人！到战场上去吧，鼓手们！柯舒特命令转告你们，他正缺少作战的人。”

等我们走到村头，已经集合起整整一百个人了。我自命为将军，把战士编成战斗队形。我的士兵都是火一般燃烧的孩子，只要看他们一眼，就叫人从心里喜欢。只是有一件事太糟糕：敌人哪儿都找不到。我真发愁，我真悲伤。忽然，我的一个队长奔来报告；

“报告将军大人，只有巴尔科一人不到。”

我立刻骑上自己的竹杖马，带了三个兵士向巴尔科家飞快地驰去。他的屋子很矮，我虽然没下马，头也会碰到门框上。巴尔科的妈妈是个穷苦的女人，靠剪羊毛过活。她正在门口几只羊旁边忙着。我们轻轻地跳到她跟前，

这里指匈牙利 1848 ~ 1849 年的民族解放战争。

柯舒特·莱奥士（1802 ~ 1894）是匈牙利 1848 年革命领导人之一。

她惊慌地放下了剪刀问：

“孩子们，来干吗？”

“婶婶，我们找寻军队所需要的少年，是来找一个名叫巴尔科的。”

巴尔科却在屋角里，躺在火炉背后一件旧的皮大衣上面，埋头看一本破烂的大书。他听到我们来，慌张地抬起头发蓬乱的脑袋。

“巴尔科，当兵去。我们的军队驻扎在村头，就是找不到你。”

“我不爱玩当兵的游戏。”巴尔科不情愿地回答说。

“这不是游戏。我们把奥地利人丢到火炉里见阎王去。”

这样说还是不管用！巴尔科把脸转向墙壁，把头缩进大衣中，叽咕着：

“不去，我当兵还小呐！我还是在这儿火炉背后读《米克洛什·托尔季传》的好。”

我的骏马已经忍不住跑开了，我一面奔驰一面喊：

“做你的好梦吧！你这个火炉大王！我也不要你给我的战士丢脸，躺在你的火炉上吧！”

巴尔科是个瘦弱的小孩子，老是捧了书本坐着，从不参加我们的游戏。好吧，少了个他也无所谓，我们一样去作战！我们飞快地跳进柳林中，使得有些柳树大概到今天还长不出新芽来；吓得沙岸上的那些金花鼠，大概至今还在拼命地乱跑，怎么也不停止。没有一个奥地利人会像这些可怜的金花鼠一样匆忙地逃命。

那一年，我们就爱玩打仗的游戏，从来不厌倦。一天，我们打了一场大仗后，疲惫地走回家去，忽然碰见了那个火炉大王。他从磨坊背一袋糠（kng）回家，瘦小的身体被沉重的麻袋压得弯弯的。噢，那可可怜的孩子见了我们真害怕，但是无路可逃。我们像老鹰抓小鸽子似地向他扑去！一面庆幸着：这个不常出来的敌人终于落到我们手中了。

“站住，火炉大王！给你瞧瞧匈牙利民族解放军的厉害！”

那倒霉的孩子丢下肩上的麻袋，用天蓝色的大眼睛，无可奈何地死瞪着我们。我们从来没有这样轻易地得胜过！不幸的巴尔科乖乖地站在那里，让我们每个人在他背上揍几拳。等我们撒野以后，他用外套的袖子擦掉眼泪，扛起麻袋回家了。他进了自家门口，才嚷着说：

“等着瞧吧，我要报仇！”

可是，唉，可怜的巴尔科好久不敢到街上去。当他和我们重归和好时，匈牙利民族解放军的光荣结束了。奥地利人统治着全国，可怜的匈牙利军人到处躲藏。

有一个匈牙利民族解放军军官，躲在我们村里。应该说，他选了个好地方。这个芦苇丛中荒凉的小村有谁会知道呢？本来嘛，谁和我们住在一起，就几乎是活埋在这儿了。怪不得那军官选中这个小村庄。

敌人把他找哇找，脚底都磨穿了，可是谁也没有想找到我们这儿来。而且，那个逃亡者已经脱下漂亮的军官制服，换上农民的衣裳，在渔民组合的头目伊姆烈先生那儿打鱼。论拉鱼网，渔民里头真是谁都比不上他。他还会讲我们从未听过的美妙故事。晚上，在伊姆烈先生家里，我们常常围着他坐下，听那些百听不厌的奇妙故事。有时，我们都哭了，而当他一开口讲民族解放军的战斗时，大家眼中燃着火花，其中最明亮的是火炉大王的眼睛。

有一次大冷天里，渔民们有重活儿干：要在提萨河上凿了冰洞捕鱼。我们孩子都聚集在伊姆烈先生家附近等候，老等不到我们的军官来。火炉大王也在门口转来转去，全身冻僵了，但是一步也不走开。大家在等：什么时候我们的讲故事人来？他总算来了，可是看样子并不想讲故事。

“哎呀，孩子们，糟了，”他冲进家门便说，“村里有敌人，他们在街上看到我，正追上来！”

他刚刚跳进贮藏室，敌人到了。来了三个奥地利兵，眼光凶恶，军帽上竖着翎毛。我们像野地里的一群麻雀，丢来一块石头便四面逃散。大家没命地跑。有几个其实是藏在篱笆后面，只有火炉大王一个留在院子中央。这可怜的孩子也许吓得不能动了。

“喂！小家伙！”兵士们叫，“你们村里有没有躲着一个匈牙利军官？”

“躲，躲……着，”火炉大王有气无力地回答。

“哪儿？他在哪儿？”他们马上问。

但是三个人问了好几遍，孩子才说：

“在……在提萨河对岸，在宝塔村。”

一个兵士取出钱袋，掏了一块金元塞在孩子手中：

“你说了实话，有赏。领我们到宝塔村去，会给你更多金钱，让你买田地房屋。”

“请等一会儿，天黑了去吧，我们趁他睡着的时候没有防备，突然逮住他。”

“这小家伙可不傻。”一个兵士跟同伴讲。

他们里头一个到门口站岗，另外两个坐在伊姆烈房中，把火炉大王带在身边，怕他逃走。但他一点儿也没想到要逃。他只是从窗口探身问渔民的老头目：

“伊姆烈伯伯，你们今天在提萨河的哪一段上凿的冰洞？”

“你干吗？”老渔翁生气地咕嚕。“是在马科什提附近……你别想跳河吧？”

火炉大王一句话也没回答，低下头，闭上眼睛，假装睡着了，兵士们好不容易才把他叫醒：

“喂，小家伙！上路吧！黑得像眼睛都被剝掉了。”

兵士们挟（Xié）着巴尔科，走进漆黑的深夜。

雪下得很大，大片的雪花迷糊住眼睛。走到提萨河边的时候，火炉大王说：

“现在一个跟着一个走，离开得稍微远点儿。冰很滑，万一有人摔跤，会把别人也撞倒的。我走在前头。”

提萨河上的风向这一小队人迎面扑来，冷酷无情地推撞着行人的胸膛。兵士们谩骂着，困难地逆风前进。忽然，火炉大王转过身来说：

“现在胆子放大些，我们上岸了，那个地方马上就到。”

他悄悄地滑进一个宽阔的冰窟窿，那是渔民们这一天在提萨河上凿开的大洞。孩子没有喊叫，甚至没有溅起冰冷的水花。三个兵士随着他跨进一片漆黑的窟窿里，全完蛋了。三个人连救命也来不及叫，一眨眼间都灭了顶。

第二天，渔民们在冰洞旁找到一块丢掉的金元。火炉大王甚至走进坟墓时，也不愿带着敌人的臭钱。（于之译）

别了，语文课

[香港] 何紫

自从我第三次默书不合格后，班主任张先生就给我调了位，从第四排第三行调到最前排的第一行。

这样，上国语课的时候，张先生拿着课本讲书，总是不经意似地站在我的位子前边。这样，我不能竖起课本，用它来挡着先生的视线，在下边画公仔了；我不能偷偷写些笑话，把纸团传给坐在后边的同学了；我甚至不能假装俯下头看书，而闭上眼睛打瞌睡了。

“陈小允。”张先生忽然叫我的名字，我心里“怦怦”地跳，站起来了。

“你回答我的问题，这一课寓言作者是谁？”张先生在向我提问。

唉，我虽然调到第一排，不敢画公仔，不敢传纸团，不敢打瞌睡，但不知为什么，脑子总不能集中，刚才虽然一双眼望着课本，但是思想却不知溜到哪里去游逛了。

我张着嘴要答话，只能“嗯嗯”地发声，眼睛四处张望，希望有谁给我一点儿提示。

我看见坐在侧边的叶志聪，他故意咧着牙齿，双手像要拉紧一个绳索。他真是我的救星！他的动作唤起我预习时的记忆，他“依”起牙齿拉绳索，对了，我急忙回答：“作者是伊索。”

张先生叫我坐下，我偷偷嘘一口气，回头对志聪眨眨眼睛，是对他感谢的眼色。

放学的时候我拉着志聪的手一起走，志聪对我扮个鬼脸：“你怎么搞的？坐在最前排也听不到先生讲书？你今天差点儿要留堂了。”

“别提了！说实在的，我不喜欢国语课，什么主题中心，什么词语解释，什么标点符号，什么文章体裁，这些东西都叫我发闷。”这是我的心里话。

“你不喜欢国语？我倒跟你相反，我觉得那是最有趣的一科，而且——你不喜欢也得啃，这是主科，你不合格休想到升中试！”

提起升中试，我就狠狠地把脚前一块石子踢得远远的。

志聪要拐个弯儿向那边走了，我说了声再见，便独自走我的路。我心里想：我实在并不是十分讨厌国语，但是提起默书就害怕，又要听默，又要背默，总有十来二十个字不会写。每次派簿回来，张先生就把我叫到他身旁，责备我一番，督促我要好好改正，这样改正错字就写得手也酸软。我想，如果国语没有默书那一项，我大概也会喜欢国语的。

回到家里，妈妈叫我换了校服，说要带我到照相馆照相，我觉得奇怪，但妈妈催促着，我便忙着换了一套妈妈预备好的衣服——那是新年才穿的西装，还打领带，这样隆重，我总觉得不寻常。

到了照相馆，妈妈自个儿拍了半身像，接着我也拍摄了半身像。回家途中，妈妈才对我说了那么一点儿：“小允，我们一家要移民到中美洲去了，你喜欢吗？我们一家坐飞机呢！”

我听了搔搔头，心里有点儿高兴，我知道伯父住在中美洲的危地马拉，他在那边开了间商店。听妈妈说我们要移民到那里去，就是不再回来了。我问道：“什么时候去？那还要上学吗？”

“现在才办理手续，大约要再等一个月，当然还要继续上学啊！”

我知道我心里想的是什么，听到要移民，第一个念头就是以后不用再默书了。当然，我也知道将来到了外地，还是要再上学，也还一样要默书，但是，在那边，恐怕不用再默写那些艰深的中国字了吧？

我不知道是高兴还是发愁，妈妈打电话叫人来看家里的家私杂物，那套梳化椅要卖了，那电视机要卖了，那冰箱也要卖了，我心里总有点儿不是味儿。

第二天回到学校，班主任张先生又叫我到教员室去，我心里想：“大约又要责备我默书不合格吧。不过，我最多让他唠叨两三次，以后，啊，以后这里什么事也和我无关痛痒了。”

果然，我看见张先生拿出我的默书簿，我低垂下头默默地站在他身旁。她慢慢翻开我的默书簿，第一页是30分，第二页是40分，第三页是45分，到了第四页也是最近默书的一次，呀，我真不敢相信我的眼睛，是75分，不但合格，而且成绩居然不错。

张先生和蔼又严肃地说：“陈小允，这次我叫你来不是责备你，你看，你的默书进步啦，这次只错了五个字，只要你上课留心听讲，回家勤恳温习，以后一定会进步更快的。你要知道，你是个堂堂正正的中国人，自己本国的文字都写不好，那不是笑话吗？小允，看见你默书进步，我真高兴，我特地送你一份小小礼物，希望你继续努力。”

张先生说完，从抽屉里拿出一本图书，书名是：《怎样学好语文》。

我接过张先生的图书，双手不禁颤抖起来。唉，我宁愿张先生像过去一样责备我，我真是那个不长进的孩子，昨天听妈妈说要移民外国，居然第一个念头是高兴用不着再默写中国字了，但是，张先生对我的进步多么着急呀！

我离开教员室，看看张先生送给我的图书，不禁眼眶发热。

回到课室的座位上，我翻开那本图书，第一段话映入眼帘：

中国有悠久的历史，有优美的环境，长期孕育着中国文化，使中国语言成为世界上最优美的语言之一。

从来没有一本图书的内容这样震撼我的心灵，这一段话，好像有人用丰富的感情在我耳畔诵读着。

钟声响了，第一堂是国语，以前我上这一课时总是懒洋洋提不起劲，奇怪，今天翻开国语书，却另有一番滋味，我的脑子忽然不再胡思乱想，全神贯注着张先生授课。我为什么会喜欢国语科，觉得张先生每一句话都那么动听？这一堂好像过得特别快，一下子就是下课钟声。

这天放学回家，我一口气读完张先生送给我的图书。这本书浅显地介绍了中国语文的发展，然后分述丰富的中国语文、简练的中国语文和优美的中国语文，最后还讲述学好中国语文的方法。我一下子对中国语文知道很多很多，我有点儿怪张先生，为什么不早送这本书给我，让我早知道中国语文的丰富和优越。

我放下书，走到爸爸跟前，问爸爸：“爸爸，我们将来移民到中美洲，我还有机会学习中国语文吗？”

爸爸说：“我正为这件事操心，我知道那边华侨很少，没有为华侨办的学校。到了那儿，你便要学习那边的西班牙文，我担心你会渐渐忘记了中国语文。”

我听了吓了一跳。试拿起一张报纸，光是大字标题就有不少字不认识，不要说报纸的内文了。我现在念五年级，可是因为过去不喜欢国语课，语文实

在学得不好，大约实际只有三四年级的中文程度。

我惶（huáng）然地拿出国语书，急急温习今天教过的课文，觉得课文内容饶有趣味。我又拿出纸，用笔反复写熟新学的生字。想起自己顶多还有一个月学习语文的机会，心里就难过，真希望把整本国语书，一下子全学会。

我一连两次默书都得80分，张先生每次都鼓励我；最近一次默书，我居然一个字也没有错，得到100分！

那天国语课，张先生拿出我的默书簿，翻开第一页给大家看，然后又翻到最后一页，高高举起让同学们看清楚。张先生说：“陈小允的惊人进步是我们学习的好榜样。你们看，他学期开始默书总不合格，现在却得到100分！”

有谁知道我心里的绞痛！唉，语文课，在我深深喜欢上你的时候，就要离开你了，我将要接受另一种完全不同的外语教育。

想到这里，我含着泪。坐在侧边的叶志聪看见，大惊：“张先生，陈小允哭啦！”

同学们都奇怪地注视着我，张先生走到我身旁，亲切地抚着我的头，说：“小允，你为你的进步而哭吗？”

我抹拭（shì）着泪水，站起来，呜咽地说：“张先生，我下星期要离开这里，我们全家移民到危地马拉，我……我再没有机会学习中国语文了。”

我的泪糊着眼睛，看不见同学和张先生的反应，只知道全班忽然这样地沉寂。张先生轻抚着我的头，叫我坐下。

离开这里的日子越来越逼近了。同学们都纷纷在我的纪念册上留言，声声叮嘱不要忘记中国，不要忘记中国语文。

这天，是我最后一次上国语课，张先生带来一扎用鸡皮纸封好的包裹，他对全体同学说：“陈小允是最后一天和大家相叙了，我们祝福他在地健康快乐地成长。我没有什么送给他，只送他一套由小学六年级到中学五年级的语文课本，希望他远离祖国后，还可以好好自修，不要忘记母语！”

我接过这套书，心里极度难过。下课后，同学们都围上来，有人送我一本中文字典，有人送我一本书。他们的热情，使我一直热泪盈眶。

别了，我亲爱的老师，我亲爱的同学！我一定不会忘记中国语文，我把我的默书簿一生一世留在身边，常常翻阅它。我会激励自己把中国语文自修好，像这本默书簿的成绩那样。

姓邓的树

[香港] 严吴蝉霞

夜，很静，尤其是乡村的冬夜，听不到虫鸣、犬吠（fèi），只有窗外北风吹过大榕树梢时，发出阵阵的沙沙响声。

整个邓家村的人都睡着了，除了邓家栋。他在睁着眼睛想心事：“明天爸爸从英国回来，希望他改变主意，不听二叔的话就好了。”

等到差不多天亮时，邓家栋才进入睡乡。梦中他仿佛看到老榕树变作一位白发老公公，捋着胡子，慈爱地说：“我们姓邓的在这里已住上差不多一千年了，我们的子孙还要世代住下去！”

这不是爷爷的声音吗？爷爷生前长有一把长长的白胡子，就像屋旁边那棵大榕树的须根一样。

“爷爷！爷爷！您劝劝爸爸吧，我不要住新房子，我要留在这里，我不走！我不走！”

“家栋，家栋，我们要走啦，你还不起床？你到底要不要和我们一起去机场接爸爸？”朦胧中，家栋给祖母推醒了。

家栋一骨碌爬起来，穿上衣服和鞋子。

这时，门外响起嘟嘟的汽车喇叭声，祖母和家栋奔出门口。二叔开着他那辆新买回来的大型“奔驰”轿车，里面还坐了他的儿子家梁。家栋只比家梁大两个月，同样是12岁。

10年前，邓家村一辆私人汽车也没有，大家出入多靠双脚，顶多也是用脚踏车代步。后来开发新界，建设新市镇，要把过分集中在城市的人口迁移到乡村去。于是新界的土地立时涨价，许多农民便把田地卖掉，搬到新盖的楼房去住，不再种田了。家栋的二叔把几十亩祖田卖掉，盖了一栋西班牙式别墅，改行做房地产经纪，几年间倒也赚了不少钱。

汽车缓缓驶出邓家村。才不过10年，这个原本古朴的乡村，已变成半中不西的样子了。古色古香的青砖中国乡村建筑已给拆掉了不少，代之而起的是三层高的西班牙式楼房，一律是红砖屋顶，白色外墙，开了圆拱形的窗子。

家栋默默地看着车窗外一栋栋西班牙别墅，心里想：“这儿又不是地中海，干吗要把西班牙别墅移植过来？”家栋的志愿是长大了当建筑师，设计中国式建筑。

“喂，‘黄毛栋’，要不要玩捉鬼游戏？”家梁手中把弄着一副电子游戏机。

“家梁，不准这样叫哥哥！”祖母大声喝止家梁。

家栋倒一点儿也不在乎，他已习惯了这个起初听来不但刺耳而且刺心的绰(chuò)号，可是一旦听惯了，叫开了，反而觉得有亲切感。

他的皮肤比较白皙(xī)，白里透红。至于皮肤上的汗毛，他认为是黑色。可是同学们老是在阳光下是金黄色，因此叫他“黄毛栋”。

“喂，栋哥，怎么不说话？我问你要不要玩捉鬼游戏？”家梁推了他一把。

“不想玩。”家栋心不在焉地应了一声。他自顾自地想心事。他的梦想，他的愿望，都不是和他同年纪的小朋友可以了解的。

以前，祖父在世时，晚饭后，总爱躺在大榕树下的帆布椅上，给他讲有关邓家村的故事，使他知道了不少自己祖先的事迹。他知道自己根源在这个南中国的古老园村里，就像屋旁的大榕树一样的根深蒂固。

5年前，爸爸和妈妈办妥离婚手续，妈妈同意家栋交由爸爸抚养，爸爸却转手把他交给年迈的祖父和祖母。5年前，家栋极不愿意回来，爸爸却硬把他送回来。可是5年后的今天，他极不愿意回到英国去，爸爸却准备把他带走。

当家栋在机场看到5年不见的爸爸时，只是忸怩地叫声“爹”，并没有电视上看到的那些戏剧式接机场面，大家一见面便亲热地拥抱。爸爸也只是拍拍他的肩膀：“长高了，不再是小孩儿啦！”

爸爸坐了二十多个小时的飞机，满脸倦容，回到家倒头便睡。傍晚，夕阳把西天染得一片通红，远处的青山给抹上一层紫色，一群群归鸟聒(gu)噪着投向树林里，西班牙别墅没有冒出缕缕炊烟，只传出阵阵电视声浪。

家栋斜靠着大榕树粗壮的躯干，觉得无限茫然。一切都变得太快了，只

有老榕树不变，浓密的细碎叶子，依然像一把挡风雨的伞，蔽护着他，给他温暖的安全感。它原本就有防风护土的作用啊！

家栋不喜欢变，他要一个安定的家，可是爸爸妈妈变了，家好像散了。他一心一意跟着祖父祖母过日子，可是祖父去世了，这个家也不一样了。5年来，这个村子也变了样子，越来越现代化，家家有电冰箱、电唱机、电视机，甚至录像机。只有他们家仍守在百年老屋里，祖母仍在灶头烧饭。她老人家说电锅做的饭没有稻米的香味。这块原来叫“锦田”的平原，以前是出产上好大白米的，现在的锦绣良田给荒废了，一任杂草丛生，要不就给三合土填平了，在上面盖上西班牙别墅。

“栋栋，陪我散散步好吗？”爸爸不知什么时候出现在他眼前。

父子俩默默走了一段路，最后家栋鼓起勇气打开收藏了许久的话匣子！“爹，爷爷说我们姓邓的是最早移居新界的居民，也是最早的香港人，是不是真有其事？”

“是的，我们的先祖邓符协在北宋时做过官，后来移居新界锦田，我们是他的后代子孙，邓氏族谱里有记载的。”

“族谱里有没有我的名字？”家栋一直怀疑他算不算姓邓的人，因为他还有一半妈妈英国人的血统。

“有呀，所有男孩子的名字都记录进去。”

“真的吧？”家栋不禁兴奋起来，头一次觉得自己真正姓邓，属于邓家村。如果爸爸不到英国去，也许他的妈妈不会是英国人吧。于是忍不住问爸爸：“爹，你为什么到英国去？”

“还不是为了生活！”爸爸有无限的感触，“以前农村的生活很困难，辛苦种田也挣不到两顿饱饭，爷爷便叫我到英国四叔公的餐馆工作。你还记得在伦敦苏豪区那家很大的中国餐馆吗？我在厨房挨了6年，才储蓄了一点儿钱，自己开一间外卖店。”

“爹，你为什么不过来住？”如果爸爸搬回来，家栋便不必离开这里了。

“我在英国住了20年，已经习惯了那边的生活，等我年纪老了，便回来退休，所谓落叶归根，我到时一定会回来的。”

“是不是二叔叫你回来把祖屋卖掉？”家栋忧心忡忡地想知道祖屋的命运。

“我们祖屋那块地现在很值钱，有几个地产商争着出高价购买，他们已经把我们屋后那几个鱼塘买了，打算填平盖几幢西班牙别墅。二叔认为这是我们赚钱的一个好机会。”

“爹，我们祖屋已有两百年历史，是全村最老的一间屋子，拆掉了，不是很可惜吗？”

“实在是很可惜。”

“爹，你得想办法劝劝二叔呀，他又不等钱用！”

“唉，祖屋他也占一份的，我不能完全做主，今天晚上他请我们吃饭就是要解决这件事。”

家栋感到一阵寒凉袭上心头，他不想知道更多其他事情。冬天的落日消失得特别快，暮色苍茫中，晚风萧瑟，父子俩默默地折回家。

一个星期后，家栋收拾行囊，准备和爸爸回到英国去。爸爸在一张契约上签了名，同意二叔把祖屋卖掉。他说钱将用来给家栋念英国最好的中学和大学。

临走前一天晚上，家栋紧紧抱着大榕树：“我会回来的，我会回来做一棵姓邓的树，在这里生根。我要在你的周围建一个儿童乐园，让我的子孙有一个快乐的童年！”

邓家栋走后的第三天，地产商运来了铲泥机、钻土机，一心要把祖屋尽快推倒、拆掉、铲平。他们来势汹汹，老屋完全没有招架的能力。眼看金字瓦顶塌下来，梁木摧折，砖墙坍(t n)毁，老榕树不忍心再看下去。他气得把细碎的叶子抖满一地，大喝道：“够了，够了，我是一棵姓邓的树，我不能眼巴巴看着这最老的邓姓屋子毁灭！”

老榕树使出浑身气力，他的枝条冒出一根又一根的气根，像钢筋一样向着老屋伸延过去，把剩下的半间老屋紧紧缠绕着，围了一匝(z)又一匝，密密地包扎起来。这些新长的气根到达地面后变成新的树干，团团把老屋围在中央，牢不可破，把地产商搞得束手无策。

这真是个不可思议的奇迹啊。草木有灵，是不由你不信的。人和自然本应是和谐结合，而不是恣意地破坏、任意地重建。

今天，如果你到香港新界锦田的邓家村，便会看到这样的一棵姓邓的树，巍巍然兀(w)立着，坚决守护着邓家栋的祖屋。

12年后，邓家栋从英国学成回来，他已经是一位出色的建筑师，他围着姓邓的树建造了一个儿童乐园，让每一棵小小的姓邓的树快乐地生长。

为我唱首歌吧……

[英国] 艾德里安

在伦敦儿童医院这间小小的病室里，住着我的儿子艾德里安和其他七个孩子。艾德里安最小，只有4岁，最大的是12岁的弗雷迪，其次是卡罗琳、伊丽莎白、约瑟夫、赫米尔、米丽雅姆和莎丽。

这些小病人，除开10岁的伊丽莎白，全是白血病的牺牲品，他们活不了多久了。伊丽莎白天真可爱，有一双蓝色的大眼睛，一头闪闪发光的金发，孩子们都很喜欢她，同时，又对她满怀真挚的同情，这是我每天去看望儿子、与他和孩子们的交谈中知道的。唉，不幸之中的同伴，分享着每一件东西，甚至分享每个孩子父母所带来的爱。

伊丽莎白的耳朵后面做了一次复杂的手术，再过大约一个月，听力就会完全消失，再也听不见什么声音。伊丽莎白热爱音乐，热爱歌唱；她的歌声圆润舒缓、婉转动听，显示出作为一个音乐家的超人才能，这些使她将要变聋的前景更加悲惨。不过，在同伴们的面前，她从不唉声叹气，只是偶尔地、当她以为没人看见她时，沉默的泪水会渐渐地、渐渐地充满两眼，扑簌簌流下苍白的脸蛋儿。

伊丽莎白热爱音乐胜过一切。她是那么喜欢听人唱歌，就像喜欢自己演唱一样。每当我给艾德里安铺好床后，她总是示意我去儿童游戏室。在那经过一天的活动后，安静的，空荡荡的房间里，她自己坐在一张宽大的椅子上，让我坐在她的旁边，紧紧拉着我的手，声音颤抖抖地恳求：“给我唱首歌吧！”

我怎么忍心拒绝这样的请求呢？我们面对面坐着，她能够看见我嘴唇的翕(x)动，我尽可能准确地唱上两首歌。她呢，着迷似地听着，脸上透出专注喜悦的神情。我唱完，她就在我的额头上亲吻一下，表示感谢。

我说过，小伙伴们为伊丽莎白的境况感到忐忑不安，他们决定要做一些事情使她快活。在 12 岁的弗雷迪倡导下，孩子们做出了一个决定，然后带着这个决定去见他们认识的朋友希尔达·柯尔比护士阿姨。

最初，柯尔比护士听了他们的打算大吃一惊：“你们想为伊丽莎白的 11 岁生日举行一次音乐会？”她叫了起来，“而且只有三周时间！你们是发疯了吗？”这时候，她看见了孩子们渴望的神情，她不由自主地被感动了，她想了想，补充道：“你们真是全疯啦！不过，让我来帮助你们吧！”

柯尔比护士抓紧时间履行自己的诺言，她一下班就乘出租汽车去一所音乐学校，拜访老朋友玛丽·约瑟芬修女，她是音乐和唱诗班教师。她们见面简单地寒暄后，玛丽问：“柯尔比，你来这里有什么事情？”

“玛丽”，柯尔比说，“我问你，让一群根本没有音乐知识的孩子组成一个合唱队，并在三周后举行一次音乐会，这可能吗？”

“可能。”玛丽的回答是肯定的，“不是也许，而是可能。”

“上帝保佑您，玛丽！”柯尔比护士高兴得像孩子似的，“我知道你办得到。”

“请等一下，柯尔比，”弄得糊里糊涂的玛丽打断她的话，“请说清楚一些，也许，我值不上这样的祝福哩。”

20 分钟后，两位老朋友在音乐学校的阶梯上分手。“上帝保佑你，玛丽！”柯尔比又重复一遍，“星期三下午 3 点钟见。”

当伊丽莎白去接受每天的治疗时，柯尔比护士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了弗雷迪和孩子们，弗雷迪询问：“她叫什么名字？是叔叔还是阿姨？她怎么会叫玛丽·约瑟芬呢？”

“弗雷迪，她是一个修女，在伦敦最好的音乐学校当老师。她准备来训练你们唱歌——一切免费。”

“太好啦！”赫尔米一声尖叫，“我们一定会唱得挺棒的。”

事情就这么决定下来。在玛丽·约瑟芬修女娴熟的指导下，孩子们每天练习唱歌，当然是在伊丽莎白接受治疗时候。只有一个大难题，怎么把 9 岁的约瑟夫也吸收入合唱队？显然，不能丢下他不管，可是，他动过手术，再也不能使用声带了呀！

当其他孩子全被安排好各自唱歌的位置上时，玛丽注意到约瑟夫正神色悲哀地望着她：“约瑟夫，你过来，坐在我的身边，我弹钢琴，你翻乐谱，好吗？”

一阵近乎惊愕的沉默之后，约瑟夫的两眼炯炯发光，随即合上，喜悦的泪水夺眶而出，他迅速在纸上写下一行字：“修女阿姨，我不会识谱。”

玛丽低下头微笑地看着这个失望的小男孩儿，向他保证：“约瑟夫，不要担心，你一定能识谱的。”

真是不可思议，仅仅三周时间，玛丽修女和柯尔比护士就把六个快要死去的孩子组成了一个优秀的合唱队，尽管他们中没有一个具有出色的音乐才能，就连那个既不能唱歌也不能说话的小男孩儿也成了一个自信心十足的翻乐谱者。

同样出色的是，这个秘密的保守也十分成功。在伊丽莎白生日的这天下午，当她被领进医院的小教堂里，坐在一个“宝位”上（一辆手摇车里），她的惊奇显而易见，激动使她苍白、漂亮的面庞涨得绯（f i）红，她身体前倾，一动不动，聚精会神地听着。

尽管所有的听众——伊丽莎白、十位父母和三位护士——坐在仅离舞台
三米远的地方，我们仍然难以清楚地看见每个孩子的面孔，泪水遮住了视线，
但是，我们能够毫不费力地听见他们的歌唱。在演出开始前，玛丽告诉孩子
们：“你们知道，伊丽莎白的听力已是非常非常的微弱，因此，你们必须尽
力大声地唱。”

音乐会获得了成功。伊丽莎白欣喜若狂，一阵浓浓的、娇媚的红晕在她
苍白的脸上闪闪发光，眼里闪耀出奇异的光彩。她大声说，这是她最快乐、
最快乐的生日！合唱队十分自豪地欢呼起来，乐得又蹦又跳；约瑟夫眉飞
色舞、喜悦异常。我想，这时候，我们这些大人们流的眼泪更多。

谁都知道，患不治之症快要死去的孩子，他们忍受病痛同死神决斗的信
念，他们的势不可挡的勇气，使我们这些人的心都快要碎了。

这次最令人难忘、最值得纪念的音乐会，没有打印节目表，然而，我有
生以来从没有听见，也不曾希望会听见，比这更动人心弦的音乐。即使到了
今天，倘若我闭上眼睛，我仍然能够听见它那每一个震颤人心的音符。

如今，那六副幼稚的歌喉已经静默多年，那七名合唱队的成员正在地下
安睡长眠，但是我敢保证，那个已经结婚、成了一个金发碧眼女儿的母亲的
伊丽莎白，在她记忆的耳朵里，仍然能够听见那六个幼稚的声音，欢乐的声
音，生命的声音，给人力量的声音，它们是她曾经听见的最后的声音。

洁白的茉莉花

白冰

一个人住间传染病房，太寂寞啦！不许出去玩，也不许爸爸妈妈或同学
来看看；连病号服都和别人的不一样，胸前印着大大的“十”字。

我总觉得自己是“鲁宾逊”来到了孤岛上，不过，没有“星期五”陪
伴我；也没有绿色的草木和蔚蓝的大海，有的只是白色的世界——白帆、白
海鸥、白云……连这些也是我幻想出来的。病床上扔着我的《算术》和一
本《作文指导》，什么“距离差”、“速度差”、“文章结构”、“主题”，
哎呀呀，烦死人！干脆，不看了，我养病，让它们也在床头睡大觉。我真盼
望再住进一个病友来。

那天，快吃午饭的时候，我真盼来了个小病友。她的病号服有些大，领
口处露出了红领巾，留着短发，细高的个子，睫毛又长又黑，大眼睛一眨一
眨，好像会说话，脸烧得很红，白净的脸上像飘着两朵红云。一打听，才知
道她比我小两岁，刚满13。东北人，名叫柳溪。

她一说起老家来，话像冲出闸门的小溪，眉毛眼睛都在动：“……你见
过树挂吗？银白的，奇形怪状的，可好看啦，像是童话里的。你见过大森林
吗？我随叔叔去过，可大啦，见不着天，见不着地，林子里鸟儿多，花儿多，
动物也多……将来，到我们东北去吧，别嫌远，有火车，可快啦。”

奇怪的是，她说话时，眼睛却总盯着窗外，好像是在和窗外人说话。真
是的，哪有这样和人说话的！

窗外，绿色草坪上有个花坛，再过去，就是杂乱的建筑工地，正在盖放
射大楼，听说是治疗癌症用的。我问她：“你老是看什么，没见过盖大楼吗？”

“不是。我在等杨扬，她给我送茉莉花来。”

哎哟，真棒！这“孤岛”上不但来了个“星期五”，还有人送花来，我真高兴。可是，传染病房是不许外人来的，谁能来送花呢？没等我问，柳溪就给我讲开了：

她在小学六年级，算术成绩是拔尖的，就是作文成绩差。有次拿着作文答卷去问老师，怎样才能写好作文呢？老师说，首先，观察生活要细。比如你养小兔，就仔细观察小兔，细致地写小兔。你喜欢养花，就仔细地观察花，具体地写花。看得细了，才能写得细。从那天起，她就养了盆茉莉，可是就在茉莉花刚刚冒芽时，她得了急性传染病，临来北京时她一再要爸爸带着花。可爸爸说治病要紧，她只好对着茉莉花痛哭一场，上了火车。

临住院前，爸爸去办住院手续，她在住院处门口等爸爸。突然，看见一盆茉莉花，碧绿碧绿的叶子，托着好多蓓蕾，蓓蕾咧开小嘴，露出了细细的一线白色，似乎急于要把它的芳香吐出来。端花的是个十一二岁的小姑娘，戴顶白色太阳帽，身穿红色连衣裙，露出胖嘟嘟的胳膊和小腿，眼睛里闪现着喜悦的神采。

“哎呀，这茉莉长得真漂亮！”柳溪不由自主地说。

端花的小姑娘站住了。她调皮地一笑：“你也喜欢茉莉，你也养茉莉吗？”

“养呀，我那盆也像这盆这么大。”

“那么，它们一定是姐妹俩！”

柳溪笑了。不等那个小姑娘问，她从她为什么养茉莉，直到临上火车为了它还痛哭了一场，一点不漏地讲了出来。

那个小姑娘开始只是静静地听着，到后来眼圈都红了。她走近柳溪跟前说：

“你现在还想写作文？”

“想呀。”

“特别特别想？”

“特别特别想。写完了，我要给老师寄去。”柳溪叹了一口气，又说：“可惜，我连茉莉从长花骨朵到开花，从花开到花落，要用多长时间，花有多大都不知道。我要不得病就好了……”

那个小姑娘轻轻地抚摸着茉莉花叶子，一边打量着柳溪：“你真好，住院了，还想着写作文……”她又自我介绍说：“我叫扬扬，上四年级，就住在这个医院里，我妈是大夫。这盆花，本应该送给你带到病房里去养，可是，医院里是不让病人自己养花的。从今天起，我每天中午下学，把花送到你病房的窗台上，让你观察一会儿，你什么时候写完作文，就把红领巾挂到玻璃窗上……”

柳溪高兴地说：“太好了！太好了！谢谢你。”

二

听柳溪讲完，我望着床头的《算术》、《作文指导》，脸上发烧了。柳溪比我小，病比我重，她住了院，还想着写篇优秀作文给老师，可我呢？

扬扬和柳溪既不是同学，又不是朋友，她俩只不过见了一面，她真的会把花送来吗？我支起胳膊想着。

吃过午饭，我自己又回到了孤岛上，白帆、白海鸥、白云……一切都是白色的，还有一颗飘在遥远天边的白色茉莉……

柳溪静静地坐在床上，呆呆地望着窗外。

突然，她惊喜地喊了声：“快看呀，她来了！”说着，一把拉起了我。

绿色的草坪上，飘荡着红色连衣裙，杨扬正吃力地端着那盆茉莉跑来。她跑近了，像侦探似地看了看四周，又快步跑过来，把茉莉放到窗台上，飞也似地跑开了，站在离我们窗子几米远的地方，抹了把汗水，用白色太阳帽当扇子，扇着她那晒得红扑扑汗津津的脸蛋，一手叉着腰，向着我们的窗子微笑……

我和柳溪隔着玻璃窗，静静地望着茉莉出神，都忘了和杨扬打招呼。茉莉刚刚洒过水，晶莹的水珠在碧绿的叶子上闪耀。那蓓蕾刚咧开小嘴儿，好像在微笑。花枝上挂着一张小纸牌，用蜡笔写着：“好好写作文！”

柳溪朝杨扬摆了摆手，悄悄地打开了窗子。杨扬跑过来，对柳溪说：“多看一会儿，正好让茉莉见见太阳。花儿见太阳，就像我们吃饭一样重要。”

柳溪指了指我说：“她和我住一个病房，她也特想看茉莉。”

杨扬认真地说：“也是想写作文吗？”

我觉得很好笑，但没有说什么，微笑着向她点了点头。这时，门开了，护士阿姨来给我们倒开水。杨扬一缩头，马上消失在窗下。

夏天，蝉是催眠的。闷热的中午，听着蝉叫，像小时候听妈妈的摇篮曲似的，很快就会睡着。可是，今天中午，我怎么也睡不着了。

柳溪趴在病床上，用叠得方方正正的被子当桌子，在小本上写起观察日记来。她是那样认真，那样严肃，就像是升级考试似的。我劝她说：“大热天的，别写了，睡一觉吧。”她说：“还有几个字，写完了就睡。”

我心里一热，对着她的耳朵，有点不好意思地说：“柳溪，以后我们一起观察，一起写，我也写一篇作文好吗？”

柳溪高兴地说：“那太好了，我们比赛，看谁写的好。”

我开玩笑地说：“评选优秀作文，还开发奖大会吗？”

柳溪认真的样子：“开，我们两个开。”

我问：“那第一名发什么奖品呢？两根大雪糕？”

柳溪说：“不。”

我又说：“四根果丹皮？”

她说：“也不。发一朵茉莉，我们向杨扬要，只要一朵。”

从那天起，杨扬每天都按时把茉莉送来。柳溪都要仔细地观察，并且不住地对我说：“你看，茉莉今天又变样了，这枝上又开了个花骨朵，那枝花开得真大！”然后，就在她的小本上认真地写起来。我看她一笔一划，写起来很吃力，脸上冒出细细的汗珠。我呢，也像她一样，写我的作文。茉莉，洁白的茉莉，成了我们的好朋友。每天中午，当我们看茉莉的时候，就是我们一天最快活最兴奋的时候。茉莉给了我们美好的希望，给了我们战胜病魔的力量。

大人们常说：“事情嘛，总不是一帆风顺的。”这话真有道理。

那是第五天中午，杨扬刚把花盆放在窗台上，突然身后传来了脚步声。我们扭头一看，原来是护士阿姨，她手里拿着四根雪糕，望着茉莉问：“谁的花？”她突然发现了窗外的杨扬，大声说：“杨扬，你的花吗？放这里干什么？”

杨扬眨了眨眼睛：“花要晒太阳，这儿阳光好。”

护士阿姨说：“你真淘气，跑到这儿来，传染上病可不是好玩的。快走，不然我告诉你妈妈！”

杨扬说：“阿姨，您可别告诉，她会把我锁到屋里的。您要是不告诉，

我们同学从南京回来，给我带来雨花石，我全给您，好不好？”

阿姨对这么贵重的礼物，竟然不感兴趣：“快离开这儿，不然，我现在就给你妈妈打电话……”

扬扬恋恋不舍地望了望我们，撅着嘴，端起花盆走了。阿姨把雪糕送到我们手里，让我们吃完，嘱咐我们好好睡觉，好好休息。她挨个照料我们俩睡下，并且往茶杯里倒满了水，才轻轻地走出去。

柳溪担心地问：“你说，扬扬还会来吗？”我虽然也担心她不会来了，可是，还是点了点头。柳溪笑了：“我也这样想，我真盼望茉莉早点开，我早点写完作文，好给老师寄回去。老师一看，吓一跳，哎呀，这个柳溪简直成了大作家了。”说着她咯咯地笑了起来：“出院之前，我一定要到公园里去划船，我还没划过呢，听说划船可好玩呢。把脚丫放在船边，荡呀荡呀，拍着水花，可美啦，是吗？”我说：“等我们都好了，我一定陪你去北海，还叫上扬扬。”

第二天，从上午开始，下起了雨。草坪上溅起了一片蒙蒙的水雾，发出了一阵让人心烦的刷刷声。午饭吃过了，雨也小了，扬扬还没有来。我在窗前静静地站着，不想睡。柳溪也没睡，今天她又发烧了，说头晕呼呼地像坐轮船。天天见茉莉，今天不见，我心里空荡荡的，正准备上床，突然，雨雾当中，向我们病房飘来一朵白云，越来越大，近了才看清，是穿着白雨衣的扬扬，她把遮在雨衣里边的茉莉放到窗台上，就迅速地跑开，静静地站在草坪上，向我们张望。

柳溪无力地睁开眼睛，一看见茉莉，就来了精神，我急忙把她扶起来，让她靠在枕头上。柳溪惊喜地喊道：“啊！太美了，花儿全开啦！”我仔细看去，椭圆形的碧绿的叶子，衬着雪白雪白的花朵。花梗上长着一层绒毛，像是婴儿脸上细细的柔柔的汗毛。花朵不大，但是滑腻、洁白、晶莹，像是白玉雕刻的。花枝上挂着一个纸牌牌，用蜡笔写着：“祝你们早日恢复健康！”

下午，睡过午觉，柳溪精神好了些，又坐在床上，把枕头当小桌，把作文本端端正正地摆在上面，认认真真地写起作文来。她的作文写得真好，有几段是这样写的：

“……我喜欢茉莉，是因为茉莉花虽然很小，但它洁白美丽，又能吐出芳香来。

扬扬的茉莉，开始只是张开小嘴儿，露出一线白色，后来，这白线越来越大，变成了花瓣。绿色的表皮变成了花托。好多白色的小花，像是一棵绿色松树中间，闪着一颗一颗的小星。

茉莉花儿很美，我知道这美来得很不容易。因为，我养的那盆茉莉，也是费了好大劲儿，才长起来的。我看到茉莉，就像看到扬扬在提着喷壶浇水，在给花儿剪枝，在给花儿施肥……为了我写好作文，扬扬洒了多少汗水呀！要是花儿会说话，它一定会对我说，因为我的小主人有个美好的心愿，所以，我的花才这样洁白，我的叶儿才这样翠绿……

……茉莉花儿开了，雪白雪白的，虽然隔着玻璃，可是，我却分明闻到了花香，因为那是从扬扬心里飘出来的。……”

柳溪写到半截，就说头疼，我劝她放下笔，赶快躺在床上休息。

夜里，我似乎有些发烧，迷迷糊糊的，做起了梦：我和柳溪出院了。我们和扬扬都生了一双翅膀，飞到了北海的白塔下，坐着船，划呀划呀，上了天。白云飘呀，飘呀，变成了一朵大大的茉莉……我感觉到周围有些白色的

影子在晃动，隐隐约约听到了哭声。谁在哭呢？可能是杨扬，因为，柳溪藏到一朵大大的茉莉花后边去了，她找不到……划船太累人了，我浑身软绵绵的，懒得动……

三

第二天，我抬起昏沉沉的头来，发现柳溪不在了。被子叠得方方正正，被单、床单都换过了，她的东西也都没了。我忙问正在打扫卫生的阿姨：“柳溪呢？”

阿姨站在我身边，抚摸着我的头，热泪滴在我的脸上，我什么都明白了，眼泪流出来，我再也不能陪她在窗前看茉莉了，再也不能看到她把红领巾挂起来了，再也不能陪她去北海划船，实现她最后的一个小小的心愿了……

中午，杨扬又按时把茉莉送到窗前来来了。她远远地站在草坪上，招手微笑着走了。她不知道，柳溪留下一篇没有做完的作文，带着她那未完的心愿，离去了……

我含着泪，打开窗子，悄悄地摘了一朵茉莉，慢慢地、慢慢地放到柳溪枕过的枕头上。

我真想挂起红领巾，告诉杨扬不要来了；可是，又不忍伤她的心。我要让她相信：柳溪还在，她还在观赏那洁白的散发着淡淡芳香的茉莉。

我把我写的不像样儿的作文，揉成了纸团。我要重新写我的作文，我不但要写茉莉，还要写一位可爱可敬的红领巾——柳溪，写一位热心善良的朋友——杨扬……

窗外，茉莉开得越发茂盛了，一朵一朵洁白的小花，像是闪着晶莹的光，让人想起洁白的雪花，洁白的羽毛，洁白的树挂……

瓷砖的秘密

[英国] 奥·密勒

贝奈特小姐是位老处女，五十多岁了，孤身一人住在一所父亲建造的房子里，依靠微薄的房租过着清苦的生活。平时，她很少出门，每天总是手不离毛线活儿，织出一双双袜子或者手套，赠送给教会的慈善机关，一来打发寂寞的光阴，二来也获得心灵上的慰藉。

一天，一位房客来访，闲谈时提到新搬来的斯坦利太太带着姐弟两个孩子，生活非常困难，最后说：“听说，他们可能要进贫民院呢！”

“贫民院？多可怕！那——孩子呢？”贝奈特小姐一听说贫民院便不寒而栗。

“孩子也得进去呀，除非有人愿意收养他们。谁愿意呢？我倒想帮点忙，可自己一大堆孩子。对我来说，一枚硬币都得掰（h i）开来用。”

贝奈特小姐送走邻居又拿起了毛线活儿，心里却老是想着那两个孩子要进贫民院的事。她自言自语地说道：“我独身一人或许能帮点忙。可是，我省吃俭用余下几个钱，是为了防病养老，也是难啊。”

“让孩子进贫民院，这太可怕了，不行，我要帮助他们。”随着思绪起伏，两只手越织越快。“我能不能再节省点零花钱呢？除非，除非——”

她想到了自己平时唯一的享受，“除非我不再喝茶。唉，这是我多年的习惯啊。”

最后，贝奈特小姐决定省下六个月的茶叶钱，派人送给急需帮助的斯坦利太太，尽管她还没有见过这家人。

当天晚上，斯坦利太太收到一封信，信封上只有“一位朋友”四个字，里面装着为数不多的一笔钱。

“谁叫你送来的？”

“贝奈特小姐不让说。”送信的小男孩恪守诺言似地回答。

第二天，贝奈特小姐像每天那样坐在窗前织毛线。她看见一位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儿来到她的门前，紧接着几下轻微的敲门声。

“这是谁？从来没见过。”她自言自语，随即提高嗓门，“请进。”小女孩儿走了进来，站在贝奈特小姐面前。她穿着朴素，拘谨、羞涩的神情中透露出她那个年龄少见的成熟和自信。

“您是贝奈特小姐吗？”她一本正经地问。

“是呀！”贝奈特小姐被逗乐了。

“我是海蒂·斯坦利。”

贝奈特小姐很感意外，脸上泛起微红。

“见到你很高兴，海蒂。请坐。”

“谢谢！”海蒂拉过一把椅子坐在贝奈特小姐对面。“我是来告诉您，我们收到了您送的——”

“啊，别提这事啦。”贝奈特小姐打断了她的话，“别提了。告诉我，你妈妈和弟弟怎么样？”

这是个有趣的话题，海蒂详细地讲述着自己家庭的情况，贝奈特小姐听得很入神。时光飞逝，一个小时不知不觉过去了。当海蒂起身告辞时，贝奈特小姐一反常态，邀请海蒂下次再来玩。一般地说，贝奈特小姐是不喜欢和青年人交往的。

“可是海蒂与众不同，”贝奈特心里自我辩解，同时为自己的想法感到惊讶。

“你向善良的贝奈特小姐道谢了吗？”海蒂一进门，母亲就问她。

“啊呀，我好像忘了这件事啦。”海蒂傻愣愣地瞪起了眼。

“那你怎么会呆那么长时间呢？到底干什么啦？听说她并不好客呀！”母亲感到奇怪，想问个究竟。

“我们聊天了。她对我挺好，她很善良。她还邀请我再去玩呢，可以吗？”海蒂显得很兴奋。

“当然可以，只要她欢迎。我很愿意你能给她带来快乐。”

从这以后，在贝奈特小姐空荡荡的屋子里，经常出现海蒂那娇小的身影。这一老一少促膝相谈，贝奈特小姐边织毛线，边向海蒂讲述她记忆中的故事，或者以罕见的敏捷动作从书架上取出一本诗集，大声朗诵。后来，海蒂也学会了织毛活儿，两人边织边聊，不时发出咯咯的笑声。海蒂给贝奈特小姐带来了生活的乐趣和精神的安慰，不知不觉两人之间建立起一种特殊的感情。

一年一度的圣诞节快到了，人们开始兴奋和忙碌起来。往年，贝奈特小姐对这个节日很淡漠，她无需作什么准备。可是今年不同，她一心想送海蒂一件圣诞礼物。送什么呢？需要钱买呀，贝奈特小姐叹了口气。忽然她想起阁楼里珍藏着她少女时代的心爱之物，于是她爬上阁楼，从箱子里取出一个小巧玲珑的盒子，盒盖上刻有美丽的凸雕。她轻轻拽了一下缎带结，打开盒子，里面是一扎发黄的信件。贝奈特小姐触景生情，轻轻叹了口气，把它放

入箱内。她拿起空盒和一把色彩鲜艳的花布头走下阁楼。

“我把它改成针线盒。”她想，“海蒂会喜欢的。”

一连好几天，贝奈特小姐把全部心思都倾注在针线盒上。一见海蒂进来，她就赶紧藏起，不想让她先知道。圣诞节前夕，贝奈特小姐终于做成了一件漂亮的针线盒，一个精致的针插和一个形似草莓的画粉袋。她从自己简陋的针线筐里拣出几根针和黑白两个线团，又用沙布把一把小剪刀打磨得锃亮。最后，她花了一个便士买了一个能和金顶针媲美的铜顶针。贝奈特小姐把这些东西一件一件地放在盒内原有的绸垫上，盖上盒盖，一件圣诞礼物做成了。此外，她还给海蒂姐弟各织了一双袜子和一副手套。

圣诞节早晨，全城最幸福的人恐怕要数海蒂了，当她收到这个精致而实用的圣诞礼物时，一对美丽的大眼睛闪烁着泪花，像滴落在两颗蓝玛瑙(m n o)上的朝露。

欢乐的节日很快过去了，生活又步入常轨。到了第二年一月中旬，贝奈特小姐突然病倒了。她躺在床上，生活不能自理，又雇不起女仆，她怀着恐怖的心情等待着去贫民院。

这天，海蒂来玩，发现贝奈特小姐倒在地上，不省人事。她非常害怕，转身跑出去叫邻居、请医生，然后又忙里忙外地收拾房间。

经过医生诊断，贝奈特小姐是轻度中风，尽管能够很快好转，也难以像过去那样完全靠自己料理生活了。怎么办呢？医生和几位邻居一起商议如何安排贝奈特小姐今后的生活，海蒂在一旁专注地听着。

“她当然不能继续一个人呆在家里，她得住院。”一位邻居说。

“恐怕得进贫民院。”另一位说。

“她最讨厌那个地方啦，她不会去的。”

“不去又怎么办呢？”

“不！不能把贝奈特小姐送进贫民院！”海蒂清脆的嗓音盖过了所有的声音。

“噢哟哟，说得倒轻巧，留在家里谁来照顾她？”一位邻居冲着海蒂问。

“我！”海蒂坚定地回答，“我了解贝奈特小姐的生活习惯，我来照顾她。”她转过身去，看见贝奈特小姐正瞧着她。“喏，她听见了。”海蒂说完走到床前，俯下身子对贝奈特小姐说：“我来照顾你，可以吗，小姐？”

贝奈特眨了一下眼，嘴角微微露出一丝笑容。医生见状对海蒂说：“对，小姑娘，你完全可以这样做，但别让她太激动。”他又对几位邻居说：“这里有这位年轻善良的朋友就足够了，诸位请便吧。”

从此，海蒂成了贝奈特小姐的“护士”和“管家”，每天她按时来帮助贝奈特小姐服药、做饭、料理家务。做完这一切，她便坐在床前把过去贝奈特讲的故事，再复述给她听。日子一天天过去，在海蒂的精心护理下，贝奈特小姐很快地恢复了健康，可以下床走走，可以织织毛线了，但是她还不能完全靠自己料理家务，并且特别害怕孤独，甚至不愿让海蒂离开寸步。

一天，海蒂坐在贝奈特小姐的壁炉旁整理她那心爱的针线盒，盒底蒙上了一层尘土。

“小姐，我把绸垫取出来抖抖，行吗？”

“当然可以，那是你的东西。”

海蒂小心地提起绸垫。

“噢，垫子下面有东西。”她说，“一张纸条，还有字呢。”

“给我。这可能是我的一封旧信。”

海蒂把纸条递给了贝奈特小姐。

“啊，是父亲的笔迹！”贝奈特仔细端详着这张发黄的、字迹黯淡的信纸，上面写着：

仔细观察，定有收获。

聪明的人，一点就透。

“‘仔细观察，定有收获’，这是《圣经》上的一句话。父亲把它放在绸垫底下，肯定是留给我的。可这两句话是什么意思呢？”

贝奈特小姐久久地琢磨着父亲写给她的两句话，弄得神思恍惚，茶饭无心。晚饭后，贝奈特小姐和海蒂围坐在火炉旁织毛袜，炉火映在墙上像欢乐的精灵在跳舞。贝奈特向海蒂讲起了自己的家世。幼年时，母亲去世了，父亲把她养大，又建起了这座房屋。父亲去世时，家境还很富裕。人们都认为，贝奈特先生肯定会给独生女儿留下一笔财产，但是除了房子，似乎什么也没留下。后来，在恋爱上又遭受了心灵创伤，她便决心与这所房子相依为命，依靠一点可怜的租金，打发冷寂拮据的岁月。

“我这是怎么了，为什么老回忆往事？”

“我知道。”海蒂说，“因为那张纸条。”突然，海蒂想起了什么，她大喊一声：“瓷砖！壁炉旁墙上的瓷砖！”她跳起来，快步走到壁炉旁的墙壁前。

墙上嵌着一排烧花瓷砖，每块瓷砖上刻着一个圣经故事，贝奈特小姐经常给海蒂讲述上面的故事。海蒂用手抚摸着瓷砖，逐块检查。她看见一块瓷砖上画着一位妇女站在一扇紧闭的门前，下方一排小字：仔细观察，定有收获。

“看！在这儿呢？”海蒂激动地喊起来。

“什么，海蒂？”

“纸条的话在这块瓷砖上哪！您告诉过我，您父亲经常对您提起这句格言，还嘱咐您，在他去世之后，您应该去寻找什么。”

“是的，他是那样说过。”贝奈特小姐若有所思地说，“可是我始终没猜透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以后也就把它忘了。”

“我猜透啦！”海蒂兴奋地指着那块瓷砖说，“答案就在这块瓷砖上。瞧，砖是松动的，”她晃了一下，“小姐，我可以把它拆下来吗？”

贝奈特顿时紧张起来，脸色都变了，她怕知道可又很想知道瓷砖下面究竟藏着什么秘密。她只回答了句“可以”，就屏住了呼吸。

海蒂手指一使劲，瓷砖掉到了地上，墙上出现一个洞口，海蒂把手伸了进去。

“里面有东西！”她惊喊了一声。

“点灯！”贝奈特觉得喉咙又干又哑。但是，家里连根蜡烛头都没有，海蒂只得举着一根烧着的木柴往里窥探。

“有只口袋，还系着口呢，小姐。”海蒂说，“您自己过来看吧。”

贝奈特小姐步履蹒跚（pán shān）地走到墙边，慢慢地把手伸进洞口，摸到了一只布袋。她用力把它拉出来，这只发黄快要朽烂的布袋裂了口，光灿灿的金币撒了一地，激起一阵悦耳的金属碰撞声。

“钱！啊，爸爸的钱！海蒂！”贝奈特小姐感到一阵昏眩，赶快扶住椅子，海蒂则兴奋地在屋内跑来跳去，还语无伦次地喊着：

“太好了！太好了！您有钱了！买蜡烛，买面包，不挨饿，不进贫民院了！”

“对了！好孩子！”贝奈特小姐镇静了一下心情，把海蒂拉到身边，抚摸着她的头发，眼里涌出了泪水，深情地说：“谢谢你，是你给我带来了幸福，不用再为柴米油盐发愁了。当然，亲爱的海蒂，我是忘不了你的。”

“您对我已经够好了，小姐。”

“没有你，我至死也不会发现这个秘密。”

“如果您要不送我针线盒，也许它就烂在阁楼上了。”

“是的，这是上帝的安排。好了，孩子，快拿钱买蜡烛去，让房间充满光明吧。”

不久，贝奈特小姐把遗产的一半捐献给慈善机关，兴办了一所幼儿园。她正式认领了海蒂，宣布她是自己的合法继承人。海蒂添置了新衣，高高兴兴地走进了学校大门。

幸福像良药一样，贝奈特小姐的健康很快恢复了。她仍然每天坐在窗口织毛线，不同的是，她总要不时地抬头，看看是否跑过来一个身背书包的娇小的身影。

奶奶，我爱你

黄世衡

—

我们家的人当中，我最爱奶奶。奶奶把我从小带大，奶奶勤劳、慈爱、善良，心地真是好极了、好极了！我应该向她奉献我的爱。

不知道为什么，妈妈总是对奶奶不好。按说，妈妈应该对奶奶特别好：第一，奶奶是爸爸的妈妈，妈妈对爸爸好，也就应该对奶奶好；第二，奶奶带大了我，又带大了我弟弟，省了妈妈多少心血力气；第三，奶奶六十多岁了，还一天忙到晚，照顾全家，做着没完没了的家务活儿……可是妈妈呢，瞧奶奶时没有过好脸色，和奶奶说话时没有过好气，任什么好事儿都没有奶奶的份儿。这太不公平了！可我不敢说。早先，我说过一回——那天米饭焖（mèn）得软了点儿，妈妈使劲儿唠叨，没结没完。我说：“妈，别说了，奶奶够辛苦的了！”妈妈狠狠瞪了我一眼。过后，她严厉地警告我：“宝珠，你听着，从今天起，你要是再向着你奶奶说话，哼！留点儿神！”别的且不说，单是叫“宝珠”，事情就够严重的。我小时候叫宝宝，长大些叫珠珠，在学校里，谁都叫我尹宝珠。可在家，谁要是对我直呼“宝珠”，紧接着准是训斥。挨了训斥，我一想，妈妈对奶奶这种态度，连爸爸也从来不敢吭声，奶奶也一向是逆来顺受，我还能说什么呢？说了又有有什么用呢？我只能——我只能默默地向奶奶奉献我双倍的爱！

但是，妈妈这样对待奶奶，我什么时候想起来，都是心不平、气不顺的，而且好像什么事情都能和这件事联系起来。少先队组织搜集谚语活动，有个同学抄了这么一则：“感谢是美德中最微小的，忘恩负义是恶习中最坏的。”我就想，妈妈这算不算忘恩负义呢？语文老师讲课，说到一首诗，写的是大燕子把小燕子哺育大了，这小燕子能展翅，就飞走了，大燕子好伤心哟！诗人接着写道：“燕燕尔勿悲，尔当返自思，思尔为雏（chú）日，高飞背母时！”

我就想，妈妈现在对奶奶这样，我们长大了，要是也这样对她，她会怎样呢？妈妈读过这首诗吗？她要是读过……唔，对，好办法！

课后，我找到语文老师，请她把诗的故事再给我讲一遍，又在老师的指导下把那四句翻成白话，还押上韵。老师问我为什么对这首诗这么感兴趣，我说：“您讲课时说的那句话真好：‘有些人，小时候也受到过母爱，长大了可不知道爱母。’我要是见到这样的人，就把这首诗介绍给他。”

现在，我首先要要把这首诗介绍给我妈。介绍的方法我也想好了。回到家里，我把弟弟找来，把这首诗的故事给他讲了一遍又一遍，还把翻成白话的那四句，一遍一遍教他背下来。弟弟很聪明，不大一会儿就记熟了，背会了。这时，正好来了客人。这是个好机会！妈妈就愿意让弟弟在客人面前露一手。弟弟也习惯了，大大方方的。我说：“该你上场了。去吧，好好讲，好好背，不慌不忙的。”弟弟真不含糊，站在妈妈和客人中间，小手一背，就讲开了：“从前，有一个大燕子妈妈，养了个小燕子宝宝，可喜欢它了！天天捉虫子喂它，天天捉虫子喂它。喂呀，喂呀，后来，小燕子就长大了。长大了，就飞走了。大燕子妈妈呜呜呜、呜呜呜哭得可伤心哪！——你干吗哭呀？听我唱个歌谣吧：

燕子燕子别哭啦
劝你好好想一下
想想在你小时候
高高飞走不管妈

我讲完了。”弟弟敬了个礼，站到一边。

客人边夸奖，边拍巴掌，还说：“这首诗小时候读过的，是古诗，可不是歌谣。那四句是什么‘燕燕尔、尔……’”

“姐姐会背。——姐，你来背。”弟弟拉我的衣袖。

我说：“老师教的。是：燕燕尔勿悲，尔当返自思，思尔为雏日，高飞背母时！”

“对对对！是这样的。这诗很有教育意义，现在儿女长大就忘了父母养育之恩，实在是要不得。”

客人这样说着，我心里真高兴。功夫总算没有白费，妈妈总该有所触动了。看，她不是正在想什么吗？皱着眉，直着眼，一手托着下巴。想了一阵，她说了：“我才不指着儿女呢！以后他们成了家，各自搬出去。我和老头子拿着退休金，各处去旅游，不比守着儿女强？那大燕子才想不开呢。我也编了四句：‘燕燕尔勿悲，没啥了不起！儿女高飞日，你也旅游去！’”说着，还开心地哈哈大笑呢！弟弟不懂，没跟着笑；我懂，笑不出来。

二

在这件事情上，妈妈偏偏这么顽固，我真是想不通。听说，妈妈在上学的时候是个好学生，现在在局里，也是上上下下都说好。在家里，对我和弟弟也很关心，督促我学习，教弟弟认字写字，教“波坡摸佛”，还教歌谣。幼儿园阿姨说，弟弟在大班里认字最多，歌谣说得最好，这都是妈妈的功劳。妈妈对爸爸也很关心，爸爸所有的衣服都是妈妈做的。就是对奶奶一丁点儿都不关心，好像奶奶不是我们家的人。

为这事儿，我还问过几个要好的同学。她们家也都有老人，有的是爷爷奶奶，有的是公公姥姥。有挺好的，也有不尊敬不关心老人的。为什么呢？有的是嫌老人唠叨、碍事；有的是嫌老人是农村人，土气，没文化，没退休

金，吃了他们，穿了他们，挤了他们。哼，真可气！妈妈八成儿也是嫌奶奶这些。真不应该！还是国家干部呢！

天气渐渐冷起来，屋子里又该生火了。我们住三间平房。里外两间北房，往年是弟弟和爸爸、妈妈睡里间，我和奶奶睡外间。今年，妈妈说弟弟已经六岁多，该分床了，就让弟弟和我睡外间，让奶奶住到那间东房去。东房夏天西晒，热得像火炉，奶奶没叫一声苦，现在，西北风呼呼往里灌，奶奶怎么能受得了？可是妈妈不管，说全家五口人有四口在北房，吃饭、来客也在北房，家里只有一个火炉，只能安在北房里，让奶奶睡觉时穿多点儿，盖厚点儿，再弄个热水袋什么的，一个人怎么也好凑合，等有钱了，再买个火炉……

在我们家里，妈妈的话，是说不二一的。火炉，安在北房里了，奶奶一个人睡在东房里“凑合”。可是，这是好“凑合”的吗？别说晚上，白天我走进东房，都感到冷得像冰窖。

夜里，猛烈的西北风“呼呼”地擦过我们北房的窗户，直向东房刮过去！西北风啊，你别往奶奶住的东房刮，你拐个弯儿，刮到我们北房来吧！我们屋里有火炉，冻不着。奶奶已经冷得够受了，经受不起了……奶奶，您怕一夜都伸不直腿吧？您正冻得浑身发抖吧？听爸爸说四五岁的时候，出去滚雪球，回来小手小脸冻得红红的，奶奶看见了，赶忙放下手里的活计，搂着我，用她热烘烘的脸贴紧我的脸，把我的一双手握进她温暖的手掌里，焐(wù)着，熨(yùn)着。奶奶给了我那么多的温暖，可是现在，在她最需要温暖的时候，我却不能……正想着，听见东房通厨房的门“咿呀”一声开了，是奶奶起来了。天还黑着，她一定是冷得受不了，提前起来做饭的吧？我赶紧穿衣下床，跑到厨房里，偎(wēi)近奶奶，把我的脸贴紧她的脸，把她的手握在我手里，焐着，熨着。奶奶的脸和手好凉哟！我伤心地哭了。奶奶不言语，抽出一只手来，给我擦眼泪，一下又一下抚着我的头发。

妈妈也太狠心了！爸爸也太忍让了！这不行，奶奶会冻坏的。我得想个办法。我记得老师爱说的一句话：“人只要铁心办一件事，办法总是会想出来的。”我想了半天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这还是得从弟弟身上打主意。

弟弟最听我的话，因为我老带他玩，老给他讲故事。在对待奶奶这件事情上，除了那次讲燕子的故事以外，我们还“合作”过一次，效果还满好呢。那是上个月，一天午饭吃鸡。妈妈看来兴致很高，她先把鸡头带脖子分给奶奶，说：“奶奶是一家的头，该吃鸡头。”接着把鸡大腿分给爸爸，说：“爸爸是一家的支柱，该吃最有劲的大腿。又把鸡胸脯上所有的好肉分给弟弟和我，说：“孩子是一家的心肝宝贝，该吃鸡心肝外面的肉。”最后把一对鸡脚和一对翅膀分给她自己，边啃边说：“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伙强盗抓了一个过路人，炖(dùn)了一只鸡要他吃。这人撕下鸡胸脯和鸡大腿来，大吃大嚼，强盗就把他放了。因为有钱人是不会吃鸡胸脯和大腿的，早吃腻(nì)了。他们专吃鸡脚和翅膀，啃起来有味道。”妈妈自顾自地说着，除了弟弟“为什么、为什么”地追问之外，谁都不吭声。爸爸草草吃了一只鸡大腿，抹抹嘴进里屋去了。奶奶推说怕吃鸡头，就吃些别的菜。我一边吃一边在心里埋怨妈妈：把阿凡提对付皇帝的办法，拿来对付奶奶，太不应该了！我也想了个办法。我说：“妈，您给我的零花钱，我攒(zǎn)了有三块多。我也是有钱人，该吃鸡翅膀。”说着，从她碗里夹走一只。弟弟最爱跟人学样，在兜里摸了摸，居然掏出来五分硬币，对大家亮了亮，又揣进兜里，嘿嘿一笑，说：“妈妈，我也是有钱人，该吃鸡翅膀。”说着，从妈妈手里夺过另一只去。

我又说：“咱家就数妈妈钱多。爸爸没钱，已经吃了一只鸡大腿；奶奶也没钱，剩下的一只该奶奶吃。”弟弟手快，我刚说完，他就把另一只鸡大腿夹到奶奶碗里。奶奶要夹回去，他说什么也不让，小嘴一撇一撇，看看要哭，妈妈只好说：“好好好！奶奶吃，奶奶吃！”

我想，弟弟这回再和我“合作”一次，也会成功的。下午，妈妈把他从幼儿园接回家，正好来了客人，我就对他说：“苏苏，到奶奶屋里来，我给你讲个特好听特好听的故事。”

弟弟听故事入了迷，一边打着寒噤（jìn），一边听。故事讲完，我问：“再讲一个，听吗？”

“听。”弟弟又打了个寒噤，“咱换个屋子讲，这屋，真冷。”

我说：“才呆一会儿你就叫冷，可奶奶每天晚上都在这屋睡。”

“让奶奶跟咱俩睡。”

“可是奶奶……那，就得这样……”我把办法告诉弟弟，他直劲儿点头。我要他别说是我出的主意，他说：“好，咱俩拉勾！”

吃晚饭的时候，弟弟说了：“妈妈，我要跟奶奶睡。”

妈妈说：“奶奶那屋冷，你会冻坏的。”

弟弟说：“那，奶奶也会冻坏的。”

妈妈发现自己说漏了嘴，脸上神色有点不自然，忙找话来遮掩：“你是小花儿，不经冻。等买了火炉安上，你再……”

“不，不不不，我今天晚上就要跟奶奶睡！”弟弟放下筷子，推开饭碗，进行“绝食斗争”。尽管在幼儿园已经吃过晚饭，可妈妈每天都要给弟弟加点餐。

“乖，听话，快吃饭。”妈妈哄着弟弟。

弟弟不动，撅着嘴。

妈妈无可奈何，拉长了声音说：“好好好！跟奶奶睡，你个小祖宗！”

“噢，胜利了！胜利了！”弟弟举起筷子挥动着，像占领了××高地的战士挥着红旗那样。

这就“胜利”了？在哪里睡还没有落实呢。趁妈妈去盛饭的当儿，我对弟弟使了个眼色，朝我们的床努努嘴。

弟弟明白了，对妈妈说：“我要跟奶奶睡这个床。”

妈妈说：“这床双不双、单不单的，顶多睡一个大人一个小孩，你奶奶睡哪儿？”

一天说不上三句话的爸爸，倒出了个好主意：“把两个沙发一对，珠珠就可以睡。”

妈妈白了爸爸一眼：“亏你说得出！十三四的大孩子，伸展得开吗？整宿整宿地蜷着呀！”

弟弟图新鲜，使劲儿嚷嚷：“我睡沙发，我要睡沙发！”

妈妈说：“你不是要跟奶奶睡吗？”

弟弟还挺机灵，说：“沙发和床挨着，就跟睡一个床一样。”

妈妈无奈，伸出食指在弟弟额头上轻轻戳（chōu）了一下，说：“哼，你个小天神！你叫我干什么我都得干，我叫你干什么你都不干！”

西北风呼呼呼，呼呼呼，凶猛地撞击着东房的门窗，我们屋里却是暖融融的。弟弟在对起来的沙发上甜甜地睡着了，也许在做着什么有趣的梦，嘴角漾出了笑纹儿。成天操劳的奶奶，终于睡到了温暖的被窝里，发出了均匀

的鼻息。我觉得心里又踏实又舒畅。尽管西北风在窗外发狂地吼叫，我还是感到，在我的周围，这寒冬的夜晚，是这么美好，这么充实。

三

孩子能有什么事情瞒得过妈妈呢？何况还是在她眼皮底下做的事。妈妈很可能全明白，可又不好发作。只是常常在和客人谈话时，捎带着数落我几句。

“孩子一大，就有自己的主意了，就要反对父母了。”这是一回。

“养儿女就是那么一回事！小时是冤家，长大是对头。像珠珠这孩子吧，才半大点儿，就开始变着法儿干预大人的事了。”这又是一回。

这些话，少一半儿是说给客人听，多一半儿是说给我听的。用意当然是要我改。我呢，没想到改，却想到了“燕燕尔勿悲，尔当返自思……”

这对妈妈是有点不尊敬了。但我心里对妈妈还是爱的，行动上也有表现。妈妈爱吃肉皮，每回我都把皮上的毛一根根拔尽，吃饭时把煨得软硬适度的肉皮，蘸(zhàn)上辣椒汁水，放到妈妈饭碗里。妈妈的皮鞋，每天都是我给擦。当然，有时弟弟也来凑热闹，把鞋油弄得满头满脸，妈妈见了，拍着手弯腰大笑……

其实妈妈的性格是很开朗的，见了谁都是有说有笑，脸上就像朗朗晴空那样，一丝云翳(y)都没有。可她一吩咐奶奶什么事，脸上就“晴转多云”，阴沉沉的了。她对待奶奶的一些事，用怠(dài)慢、不尊敬、抠(ku)门儿这些词儿来形容，语文老师准会说“不准确”、“词义太轻”，准确的形容应该是：刻薄。

冬去春来，风儿柔和了，树木抽芽了，草绿了，花开了。

星期天早晨，妈妈对奶奶吩咐道：“今天我们带着孩子出去一整天，你把这一堆衣服和床单洗了吧。中午还有剩饭菜，足够你一个人吃了。”

出去一整天，是去翠屏公园。午饭在公园里的大观楼餐厅吃，这我早知道；要洗的衣服和床单，能晾两根行李绳，这我能估摸出来；剩饭菜我也清楚，是两个馒头和三四块奶奶啃不动的腔骨。妈妈呀，你这样刻薄，不该反对吗？你说我“变着法儿干预”，是因为你压制良知啊！一股清泉，被大石头挡住了去路，但它总得流出去，便只好绕个道儿。

“妈，我今天不能出去。明天团队的黑板报要出新的，后天文学小组活动，我得准备好两篇稿子。”我说。

我没有去。我留在奶奶身边。两篇稿子，一篇只需要再改一改，一篇就差个结尾。我很快改完写完，就帮奶奶洗衣服和床单。剩馒头和腔骨归我吃，另外给奶奶煮了一大碗富强粉面条，卧了两个鸡蛋。

吃饭的时候，奶奶说：“珠珠，你知道你妈他们上哪儿吗？”

我说：“知道，上翠屏公园。”

“离着不远儿，吃罢饭，你找他们去吧。”

“不！我不去。”

“你不去，他们玩不好。爹妈没有不疼儿女的；儿女疼不疼爹妈，可就难说了。没听说吗？‘儿惦娘，扁担长；娘惦儿，惦断肠！’爹妈疼你，你也要疼爹妈。”

“可是，我妈，她对你可……可……”

“别说了。隔着一层儿呢。你妈疼你们，也疼你爸，这我就高兴了。我一个老婆子，怎么都好说。你妈上着班，还要操心你们，够她忙活的了。我

没啥，看见全家大小和和美美，我就起心里高兴。快去吧，找你妈他们去。听妈妈话，啊？”

奶奶平静地说着。她很少说这么多话。老师常常对我们说：“责己要严，责人要宽。”奶奶也许不懂这句话，可是她早做到了。奶奶多好啊！妈妈凭什么那么不孝敬她？想着，我说：“我妈对您这样，我以后对她也这样。”

“别说傻话！”奶奶急了，“你要这样，我明天就回乡下去！”

“可别！”我说，便不由自主拽住了奶奶的胳膊。

奶奶说：“你孝敬爹妈，这是你心好。你爸你妈都是好人，就养育你们两个，该着你们孝敬的。奶奶这话，听不听？”

我说：“听。可我下午不去翠屏公园了，地方大，人又多，找不到他们的。”

“可也是，回头把我孙女儿挤丢了，可没地儿再找这么可人疼的孙女儿了。”奶奶说着，笑了。

我可有点儿不好意思，忙岔开话，说：“奶奶，您上床歇会儿，我去买点肉馅儿、馄饨皮儿，咱今晚吃馄饨。”

奶奶说：“好，回头我再烙两张葱花饼，你爸你妈都最得意这个。”

我提着竹篮子出门去。一开门，忽然看见一个人影儿，一闪就消失在一丛迎春花后面了。人没看清，那淡紫的花头巾可看得清清楚楚。是我妈！妈来偷听我和奶奶说话了？

听吧，一句不拉，全听到了才好呢！从奶奶的那些话里，她应该听到一颗金子般的心的搏动。

好柔和、好芳香的春风呀！带着花儿的香，带着草木的香，带着泥土的香，吹送吧，吹送吧，吹到每一个角落，吹进每一个人的心灵！

抽屉

[保加利亚]宗切夫

生活是丰富多采的，充满了不计其数的各种各样令人欢乐、愉快的事情。如果有人问你选择哪一件并且要求你尽快回答，你可能是无法立刻就想得出来的。可是有那么两个字，它们包含了好多的东西，只要你一听到它们，马上就会一切对你都是再清楚不过的了。这两个简单的、富有魅力的字就是“假期”。

嘿，还在门口我就把塞满了课本和作业本的书包往屋里一丢，跳上火车，于是，一下子就到了奶奶那里。然而还得有一个表兄弟或者表姐妹，跟你一样的年龄（就像艾娃那么大），而且他或者她也是在那里。还得有领着一群鸡雏的母鸡。有两只羊羔跟在后面的绵羊。带着几只小山羊的大山羊，那些小山羊蹦蹦跳跳的，那么漂亮，那么逗乐儿，世界上最好的玩具也是比不上它们的。当然，还得有一只狗，跟你一起到野地里奔跑，一直跑到喘不上气来。这里没有任何红绿灯和柏油路面上的种种道道，也不用穿越大城市里特有的那些飞也似的来往穿梭的汽车。再就是——不能不提到的——还有由奶奶烧的普通的可又是色彩鲜艳的饭菜，这是任何人，任何时候，在任何地方都做不出来的。

艾娃是幸福的，因为这一切她都有，那还用得着我们更多地去描写她是

怎样度过这些假期的吗？

但是这个生活（我们大人都熟悉它）不单单是由令人欢乐、愉快的事情构成的。假期总是很短的，而平常上学的那些日子却是没有尽头的，事情就是这样。

可是在那些日子里还有星期天。那么假如亲爱的奶奶的村庄离这里很近……若是不那么近的话，为什么不让奶奶来我们这里做客呢？

“为什么奶奶不来做客呀？”艾娃一天晚上问她爸爸。

“你怎么想起这个来了？”

“是呀，就这样。我想起来了。”

“算啦……”

“她家里现在有事。”妈妈说。

“那我给她写信，”艾娃打定了主意。“我要请她来，若是能够的话……”

小姑娘的这封信一连写了三个晚上，最后终于写得满意了，装进了信封，发了出去。这封信写得确实好。任何一个奶奶都不会不接受这样的邀请。艾娃是完全有把握的。

于是，又过去了三个晚上，奶奶就来了。挎着总是和她一起来的篮子，带着总是和她一起来的微笑——和往常一样。

“嘿，你叫我来做什么呀？”早晨，艾娃的爸爸妈妈上班之后，只剩下她们两人的时候，奶奶问她。

“嗯，就是这样。”小姑娘甜甜地说，这也就足够了。“现在我来帮你做饭去。你愿意吗？”

两个人都挽起袖子。每人系上一条围裙。一个人切葱，一个人削土豆皮。她们不停地说着小鸡、羊羔、小山羊，又说绵羊、山羊和母鸡。谈那只吓人的大公鸡，艾娃小的时候，大公鸡总是追逐她。厨房里充满了香喷喷的菜味，好像奶奶用篮子带来的不是鸡蛋、鸡和别的食品，而是一个真正的小小的假期。

该放胡椒了。胡椒总是和咖啡、可可还有其他各种调料放在一个抽屉里。艾娃去拉抽屉，是锁着的。

“没有吗？”奶奶问。

“有。”小孙女说，“在这里，可是锁着呢！”

“怎么会锁着呢？”

“不知道。这个抽屉什么时候都不上锁的。”

艾娃开始找钥匙，所有可能的地方她都找遍了，还是没有钥匙的影子。

“真怪，奶奶！”她说。“什么时候，什么时候这个抽屉都没有上过锁呀！”

“不用胡椒也是能凑合着把菜做出来的。”奶奶说。

就这样把菜做好了。到了上学的时间，两人坐下来吃午饭。

“你怎么不吃呀？”艾娃问，她注意到奶奶就那样一动不动地坐在桌旁，两眼望着窗外。

“我不饿，孩子。”

“我也不饿。”过了一会儿小姑娘说道。

她起身开始收拾书包，往里装笔记本和教科书。可是又猛然把书包丢下，操起刀子去撬锁着的抽屉。

“别那样，孩子，”奶奶说，“别那样，那会把它弄坏的。”

“我就是要把它弄坏。我饿了！”

“那你吃吧！不是都摆在桌子上了吗？”

“我饿是要吃胡椒！”艾娃尖着嗓子喊，接着就哭了。“我想吃胡椒，别的我什么都不想吃！”

小姑娘把刀子扔到地板上，跑进自己的房间，一下扑到床上，捂着两眼哭了起来。

当然，她说想吃胡椒是假的，谁都没有听说过拿胡椒当午饭吃的怪事。她这样说是因为她想起了，打从她懂事起，在所有的假期里，不管是寒假还是暑假，长期的还是短期的，奶奶家里的所有地方都是敞开的。所有的房间，所有的抽屉、衣柜和壁厨，甚至装蜜饯（jiàn）水果的罐子也不锁起来，无论什么东西，什么时候都不上锁。可在我们家里——“厨房的这个愚蠢的抽屉”，这简直是把奶奶带来的整个小假期给锁起来了。

奶奶挨着小孙女在床沿上坐下来，温柔地抚摩着她的头发，对她说，要到伊娜家里去。奶奶得去看看伊娜，因为她也是奶奶的小孙女，是应当这样做的。

“我也跟你去。”艾娃一下子跳起来说。

“那上学呢？”

“今天我没有课，放了我们的假。”小姑娘又说了一次谎。”

“嗯……”

她们穿起了外衣，动身往外走。在楼梯上。艾娃说她忘记关掉电炉的开关，得回去一下。

这是她第三次说假话。她很清楚电炉的开关是关过的。回到屋里，她拿出纸和铅笔，用很大的字体写上：

我们找胡椒去了。

我和奶奶

她把纸放在过道的正中间，想了一下，又走到锁着的抽屉那里。拿起刀子往抽屉上使劲地砍了一下，让锁的旁边留下一个痕迹。然后又看了一眼那张纸，从它上面跨了过去，猛力地把门摔上。

小姑娘在这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接着就沿着楼梯往下跑，向着自己奶奶的那双安详的、等待着她的眼睛跑去，在奶奶的眼睛里她看到了世界上真正的和幸福的假期。

（于景斌 译）

